

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羊绒。羊绒的质地、产量受季节、地理位置及气候等自然环境影响明显。自然环境的变化将对公司原料供应尤其价格产生很大的影响。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原材料投入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0.99%、88.47%和88.37%。其价格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

（二）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村田针织、辽宁阜美、慧盈服饰和格润国际等关联方存在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关联销售。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83.61%、88.72%和93.87%。为避免关联交易，2015年6月辽宁阜美变更了经营范围。且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承诺，将逐步变更格润国际的经营范围、注销慧盈服饰，以此减少关联交易，但公司尚未启动该项措施，如若关联交易制度执行不力，短期内持续的关联交易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三）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5,079,372.26元，45,262,423.93元和29,257,547.05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63%、98.56%和97.43%，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虽然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但是如果部分客户经营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朱力直接持有公司35.30%的股份，同时担任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大连豪仁享有公司38.36%的表决权，合计享有公司73.66%的表决权，且朱力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是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核心，有能力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为实际

控制人。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权益带来风险。

（五）私建房屋未取得产权证书存在被拆除风险

公司现有仓库、彩钢板仓库、门卫及库房四处房产，因建设过程未履行必要的审批及规划程序，无法取得产权证书，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当地的规划局、城管局及市政府沟通协调前述房屋建筑物的办证事宜，倘若协调不力，公司前述房屋存在无法办理房产证从而被拆除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劳动争议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81 人，其中有 13 人属于国家低保人员，拒绝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保，除了该 13 人之外，公司还有 29 名员工，要求自行缴纳社保，未在公司缴纳社保。上述情形违反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存在较大的劳动争议风险。

（七）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担保风险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为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村田针织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

201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关联担保事项进行了决议，一致通过了对关联方的担保事项。此次表决，公司执行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相关关联股东，对此次表决进行了回避。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在阜新市工商局进行了抵押登记。此次关联担保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虽然于 2015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进行了回避表决，但如果将来村田

针织无法按期偿还借款，导致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则公司存在承担反担保责任的风险。

目录

声明	- 2 -
重大事项提示	- 3 -
目录	- 6 -
释义	- 8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11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1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2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 15 -
四、公司股东情况.....	- 15 -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22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1 -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3 -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5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37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情况.....	- 37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38 -
三、公司关键资源.....	- 42 -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48 -
五、商业模式.....	- 56 -
六、公司所在行业基本情况.....	- 57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70 -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 70 -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72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4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74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77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80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82 -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 86 -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 86 -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 98 -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26 -
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138 -
五、报告期重大债权情况.....	- 150 -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56 -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156 -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64 -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165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67 -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 167 -

十二、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 168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173 -
第六节附件.....	- 179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天佐纺织	指	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天佐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
大连豪仁	指	股东：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村田针织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阜新阜美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阜新阜美商贸有限公司
辽宁阜美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大力羊绒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大连大力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格润国际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GREEN VISUAL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GREEN VISUAL LIMITED
绒山羊基地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营口天佐绒山羊基地有限公司
慧盈服饰	指	关联方/同一控制下企业：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大连盛亦达	指	关联方：大连盛亦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宝信	指	关联方：大连宝信投资有限公司
德顺隆毛纺	指	阜新德顺隆毛纺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它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回潮率	指	纺织材料吸湿程度的指标。以材料中所含水分重量占干燥材料重量的百分数表示。纤维含水重量占纤维干重的百分比，即：回潮率=(纤维湿重-纤维干重)/纤维干重

络筒	指	织前准备的第一道工序，是指将管纱或绞纱在络筒机上加工成符合一定要求的筒子
倍捻	指	捻丝锭子每一回转能给予丝线两个捻回的加捻方法
开松	指	用专用设备使丝束均匀伸展为符合工艺要求的匀质纤维网的工艺过程，其基本作用是扯松、打松和除杂
起球	指	由于面料的表面起摩擦所造成，纤维缠绕在一起变成球的形状。涤纶衣物纤维上产生一种肉眼难以看到的“毛发”，穿用时受到摩擦而起球
色牢度	指	纺织品的颜色对在加工和使用过程中各种作用的抵抗力
耐摩擦	指	经摩擦后羊绒针织品的颜色褪色程度
纺织品配额	指	对我国的纺织品和服装有配额限制的国家和地区是：美国、加拿大、欧盟、挪威、土耳其。在我国与这些国家的纺织品协议中具体规定了每一协议年度准予进入该国家或地区的纺织品服装的类别和数量。2005年起，纺织品出口将取消配额限制
化纤	指	化学纤维，是用天然高分子化合物或人工合成的高分子化合物为原料，经过制备纺丝原液、纺丝和后处理等工序制得的具有纺织性能的纤维
锡林	指	精梳机的关键梳理元件，其主要功能是将钳板钳住的棉纤维从进行梳理，提高纤维的分离度、伸直度、平行度，消除棉纤维的前弯钩，以提高纱线的光泽度与下道工序的可纺性，又将没有被钳持的短纤维全部梳理掉，提高纤维的整齐度，提高纱线强力，又将附在纤维上的棉结杂质与疵点梳下来，从多方面提高成纱质量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评估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亿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aoNingTianZuoCashmereTextileCo.,Ltd.

法定代表人：朱天佐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9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7300 万元

住所：阜新高新区华东街道 18 号

邮编： 123000

电话： 0418-2150800

传真： 0418-2150900

电子邮箱： Intzcashmere@163.com

董事会秘书：田兆勇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纺织业（C1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纺织业（C17）—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C172）—毛织造加工（C172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 C17 纺织业。根据股转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耐用消费品与服装”中的“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的子类“纺织品”（13111213）。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羊绒纱线、混纺纱线等产品

组织机构代码： 56460593-7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7300 万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2015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同意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上述规定并根据股东出具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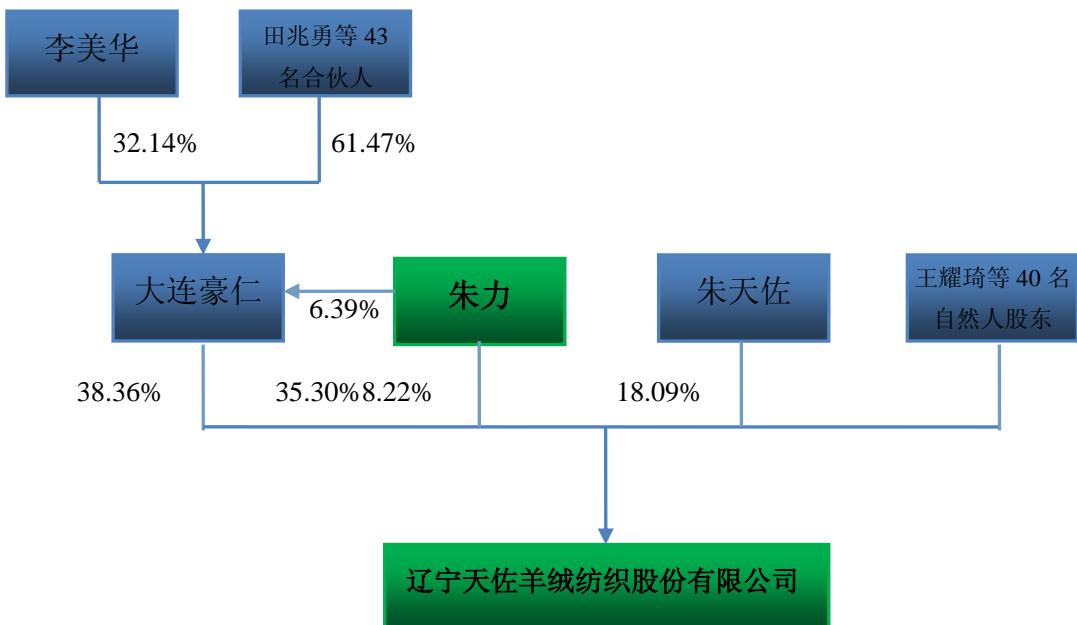
-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
-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 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综上，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股转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股东性质	公司任职	持股数额(股)	比例 (%)	可进入全国股 转系统公开转 让的股数(股)	自愿锁 定/质 押、冻 结 情形
1	大连豪仁企 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企业	/	28,000,000	38.36	/	/
2	朱力	境内自然人	董事长	25,790,000	35.30	/	/
3	朱天佐	境内自然人	总经理/法 定代表人	6,000,000	8.22	/	/
4	王耀琦	境内自然人	/	1,100,000	1.51	/	/
5	赵沅棣	境内自然人	/	1,000,000	1.37	/	/
6	王超	境内自然人	/	1,000,000	1.37	/	/
7	李顺子	境内自然人	/	1,000,000	1.37	/	/
8	姜维	境内自然人	/	1,000,000	1.37	/	/
9	陈高龙	境内自然人	/	1,000,000	1.37	/	/
10	赵光	境内自然人	/	750,000	1.03	/	/
11	任玲	境内自然人	/	750,000	1.03	/	/
12	刘越	境内自然人	/	700,000	0.96	/	/
13	王小芹	境内自然人	/	500,000	0.68	/	/

14	孙传坤	境内自然人	/	500,000	0.68	/	/
15	曲丽	境内自然人	/	400,000	0.55	/	/
16	李全会	境内自然人	/	400,000	0.55	/	/
17	林艳凤	境内自然人	/	300,000	0.41	/	/
18	刁君令	境内自然人	/	300,000	0.41	/	/
19	刘伟丽	境内自然人	/	250,000	0.34	/	/
20	王琼	境内自然人	/	200,000	0.27	/	/
21	林晓宗	境内自然人	/	200,000	0.27	/	/
22	郭丙新	境内自然人	/	200,000	0.27	/	/
23	张守清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24	杨玉玲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25	阎桂香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26	王怡文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27	王淑玲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28	孙蘋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29	邵家群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30	林长娥	境内自然人		100,000	0.14	/	/
31	梁伟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32	李克弟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33	贾亚玲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34	白云飞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35	赵彬	境内自然人	/	100,000	0.14	/	/
36	丁楠	境内自然人	/	90,000	0.12	/	/
37	盛世良	境内自然人	财务负责人	60,000	0.08	/	/
38	安如敏	境内自然人	/	60,000	0.08	/	/
39	孙尚俊	境内自然人	/	50,000	0.07	/	/
40	丁秀兰	境内自然人	/	50,000	0.07	/	/
41	张松岩	境内自然人	/	20,000	0.03	/	/
42	王彦来	境内自然人	/	20,000	0.03	/	/
43	姚宝利	境内自然人	监事	10,000	0.01	/	/
合计			/	7,300,000	100.00	/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第五款、第六款、第七款规定：“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控制：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

公司控制权：

1) 为挂牌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2)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3)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1、控股股东：无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43 名股东，股权结构相对分散，第一大股东大连豪仁系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为 38.36%，享有的表决权无法单独对公司股东大会形成控制，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朱力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东朱力直接持有公司 35.30%的股份，同时担任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独立享有大连豪仁的经营管理权，可以控制大连豪仁持有公司 38.36%的表决权，故合计享有公司 73.66%的表决权，且朱力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是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核心，有能力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为实际控制人。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发生 2 次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控股股东	持股	任职	变动原因
2013.01.01—2014.03.16	修品清	100%	执行董事	/
2014.03.17—2015.06.07	朱天佐	100%	执行董事	天佐有限发生股权转让，股东修品清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100% 的出资额转让给股东朱天佐
2015.06.08 至今	无控股股东	/	/	天佐有限引进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至 7300 万元，此次股权调整后，公司股权分散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朱力始终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时间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认定原因
2013.01.01—2014.03.16	朱力	修品清	协议控制：根据朱天佐、朱力及修品清出具的说明可知，1、当时股权转让的原因为朱天佐向修品清借款，用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行质押。2、且各方约定，修品清持有公司股权阶段，不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公司的决策权由朱力享有
2014.03.17—2015.06.07	朱力	朱天佐	协议控制：根据朱力与朱天佐出具的说明可知，朱力与朱天佐系父子关系，且朱天佐的出资款均为朱力赠与，不存在股权代持，朱天佐在公司经营决策上，听从朱力的决策意见
2015.06.08—2015.08.16	朱力	/	天佐有限引进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至 7300 万元，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分散，股东朱力直接持有公司 35.30% 的股份，同时担任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大连豪仁间接持有公司 38.36% 的表决权，合计享有公司 73.66% 的表决权
2015.08.17 至今	朱力	/	股东朱力直接持有公司 35.30% 的股份，同时担任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大连豪仁间接持有公司 38.36% 的表决权，合计享有公司 73.66% 的表决权，且朱力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是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核心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转让行为经过了股东决议、签订了《转让协议》，且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完备，股权转让合法有效，控股股东变化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总经理一职，由实际控制人朱力担任，并未发生变化，公司的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羊绒、混纺纱线，未发生变化。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股东的基本情况

1、实际控制人

朱力，男，汉族，196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7月毕业于大连市第三十高中，高中学历。1980年6月至1993年7月，在大连织毯厂任职员；1993年8月至1996年1月，在大连织毯厂任副厂长；1996年2月至2012年4月，在大力羊绒任董事长；2002年7月至今，在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2年9月至今，在阜新阜美任监事；2012年10月至今，在辽宁阜美工任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10年11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长。

2、公司股东的情况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1	大连豪仁	28,000,000	38.36	净资产折股	境内非国有企业
2	朱力	25,790,000	35.30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	朱天佐	6,000,000	8.22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	王耀琦	1,100,000	1.5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5	赵沅棣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6	王超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7	李顺子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8	姜维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9	陈高龙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0	赵光	750,000	1.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1	任玲	750,000	1.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2	刘越	700,000	0.96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3	王小芹	500,000	0.6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4	孙传坤	500,000	0.6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5	曲丽	400,000	0.55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6	李全会	400,000	0.55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7	林艳凤	300,000	0.4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8	刁君令	300,000	0.4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9	刘伟丽	250,000	0.3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0	王琼	20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1	林晓宗	20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2	郭丙新	20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3	张守清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4	杨玉玲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5	阎桂香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6	王怡文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7	王淑玲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8	孙蘋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9	邵家群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0	林长娥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1	梁伟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2	李克弟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3	贾亚玲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4	白云飞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5	赵彬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6	丁楠	90,000	0.12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7	盛世良	60,000	0.0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8	安如敏	60,000	0.0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9	孙尚俊	50,000	0.0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0	丁秀兰	50,000	0.0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1	张松岩	20,000	0.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2	王彦来	20,000	0.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3	姚宝利	10,000	0.0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合计		73,000,000	100.00	/	/

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

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册号：210204000099210；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力；主要经营场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北路 229 号地下 1 层地上 1-5 层公建（402 室）；合伙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5 月 25 日；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受托资产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大连豪仁各合伙人出资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合伙性质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李美华	900.00	32.14	有限合伙人	实际控制人配偶
2	徐存田	300.00	10.71	有限合伙人	/
3	徐克捷	300.00	10.71	有限合伙人	/
4	兰毅杰	300.00	10.71	有限合伙人	/
5	贺志敏	200.00	7.14	有限合伙人	董事
6	朱力	179.00	6.39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7	丁泽成	100.00	3.57	有限合伙人	/
8	孙丽	75.00	2.68	有限合伙人	/
9	高志刚	70.00	2.50	有限合伙人	/
10	丛丽	60.00	2.14	有限合伙人	/
11	田兆勇	20.00	0.71	有限合伙人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	宋丽君	20.00	0.71	有限合伙人	/
13	周晓华	20.00	0.71	有限合伙人	/
14	刘树会	20.00	0.71	有限合伙人	/
15	李智	16.00	0.57	有限合伙人	/
16	初文涛	12.00	0.43	有限合伙人	/
17	曾祥端	12.00	0.43	有限合伙人	/
18	李卓	12.00	0.43	有限合伙人	/
19	张辉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0	曲存学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1	孙福斌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2	敬红珊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3	李萍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4	陈慧敏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5	刘玉飞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6	李慧美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7	陈英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8	戴华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29	纪曼华	10.00	0.36	有限合伙人	/

30	王淑芳	9.00	0.32	有限合伙人	/
31	王好基	9.00	0.32	有限合伙人	/
32	耿秋萍	7.50	0.27	有限合伙人	/
33	邓娟	7.00	0.25	有限合伙人	/
34	夏盛峻	6.00	0.21	有限合伙人	/
35	张小琳	5.00	0.18	有限合伙人	/
36	孙守芹	5.00	0.18	有限合伙人	/
37	李桂花	5.00	0.18	有限合伙人	/
38	党春华	4.00	0.14	有限合伙人	/
39	王言成	3.00	0.11	有限合伙人	/
40	朱洪岩	3.00	0.11	有限合伙人	/
41	毛宏宇	3.00	0.11	有限合伙人	/
42	翟岐生	2.00	0.07	有限合伙人	/
43	孙权岩	2.00	0.07	有限合伙人	/
44	高顺君	2.00	0.07	有限合伙人	/
45	于素云	1.50	0.05	有限合伙人	/
合计		2800.00	100.00	/	/

注：经核查大连豪仁《合伙协议》及工商注册资料，大连豪仁资金全部来源于上述合伙人出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及对外投资的情况，不属于私募基金或基金管理人。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朱力与朱天佐系父子关系；股东丁秀兰与朱力系母子关系；股东朱力系股东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大连豪仁合伙人李美华与朱力系夫妻关系、与朱天佐系母子关系。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股权代持情况

经查阅公司的工商底档，核查股东的出资情况，及获得公司全体股东出具的不存在代持情形的《声明》，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同时，主办券商及律师注意到，有限公司系股东朱天佐于 2010 年 10 月出资

400 万元设立，又于 2015 年 1 月增资至 500 万元。考虑到当时股东朱天佐的出资能力，主办券商及律师对朱力、朱天佐二人进行了访谈，二人出具《说明》：“朱力与朱天佐系父子关系，朱天佐的出资款系股东朱力赠与所得，二人之间不存在代持。”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公司的股本演变			合法合规性	
有限公司阶段 (2010年11月09日至2015年08月16日)			出资、增资及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序号	时间	演变历程	法律分析	备注
1	2010.11	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400 万元	货币出资合法合规/股东身份适格	280 万元实物出资瑕疵已现金置换
2	2012.05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合法合规/股东身份适格	转让价格为 1 元每出资额，平价转让，无需纳税
3	2014.03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合法合规/股东身份适格	
4	2015.01	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 万元	货币出资合法合规/股东身份适格	根据公司的每股净资产、综合分析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发展前景后，股东与投资人协商确定增资价格
5	2015.06	增加注册资本至 7300 万元	货币出资合法合规/股东身份适格	
股份公司阶段 (2015 年 08 月 17 日至今)			整体变更合法合规	不存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情形，无需缴纳个税

(一) 有限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1、有限公司：2010年11月成立，注册资金400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系由股东朱天佐以货币120万元、实物（机器设备）280万元出资设立的一人公司。

2010 年 10 月 26 日，辽宁北辰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辽北评报字(2010) 第 D023 号《资产评估报告》，针对用于出资的机器设备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10 月 26 日，评估价值为 282.07 万元，评估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评估价值(元)
1	圆网烘燥机	B991-4	1	609,000.00
2	粗纱机	A454E	1	243,000.00
3	脱水机	ZSW	1	186,200.00
4	散毛染色机	100KG	2	178,600.00
5	高温高压染色机	GRP-10	1	139,175.00
6	散毛染色机	50KG	2	138,700.00
7	细纱机	A513F	2	132,300.00
8	细纱机	FA506	2	132,000.00
9	散毛染色机	150KG	1	128,250.00
10	梳棉机	/	1	121,500.00
11	并条机	A272F	2	98,280.00
12	并条机	A272F	2	98,280.00
13	不锈钢厨房设备	/	1	88,200.00
14	梳棉机	A186F	1	69,750.00
15	梳棉机	A186F	1	69,750.00
16	络筒机	1332MD	1	69,000.00
17	捻线机	A613E	1	61,750.00
18	并线机	1381B	1	59,800.00
19	散毛染色机	5KG	3	58,425.00
20	空压机	KSH240	1	50,000.00
21	散毛染色机	20KG	1	43,700.00
22	高压微雾加湿器	GWA	1	28,000.00
23	移动式空气压缩机	W-0.6/14	1	14,000.00

24	冷藏展示柜	/	1	3,000.00
	合计	/	32.00	2,820,660.00

2010年11月5日，阜新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阜新汇丰验字【2010】9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11月4日，有限公司（筹）已收到股东朱天佐400万元的出资，其中货币出资120万元，实物（机器设备）出资280万元。

2010年11月9日，阜新市工商局核准阜新天佐成立并核发注册号为21090000405542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朱天佐；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400万元；住所为阜新高新区华东街道18号；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羊绒、羊毛制品及毛纺织高档织物面料的针纺织品，羊绒原料收购”。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朱天佐	400.00	400.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设立时，股东朱天佐向德顺隆毛纺购买前述机器设备用于出资，并于2010年11月4日出具资产交割清单，将出资用机器设备移交给公司。为扩大产能，购置固定资产，2012年9月5日，公司与德顺隆毛纺签署《产权交易合同》，购买范围仍然涵盖前述出资设备，公司支付全部价款并进行账务处理。即股东朱天佐的前述280万元的机器设备存在产权转移瑕疵，公司重复入账。为弥补出资瑕疵，根据2015年4月10日股东决定，朱天佐用现金置换出资280万元，分别于2015年4月16日、2015年4月27日、2015年4月27日缴纳。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成立初期，股东出资用机器设备权属转移存在瑕疵，公司重复入账，但前述机器设备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由其使用、管理，此次置换行为，虽未进行验资，但经核查公司进账单，至2015年4月，股东已经全额现金置换，并完成账务科目调整，注册资本充实、到位，不存在影响挂牌的重大实质性障碍。

2、有限公司：2012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4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同意朱天佐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以每出资额1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修品清。

同日，朱天佐与修品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阜新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修品清	400.00	400.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

3、有限公司：2014年3月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4年3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同意修品清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以每出资额1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朱天佐。

同日，朱天佐与修品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阜新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朱天佐	400.00	400.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400.00	400.00	100.00	/

注：2012年5月24日，朱天佐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修品清；2014年3月17日，修品清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回给朱天佐。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发现该两次股权转让除了依法履行了工商登记要求的所有程序外，并无相应的转让款支付凭证，遂要求转让各方就该两次转让事项进行说明，经各方说明得知，2012年5月24日，朱天佐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修品清，原因系朱天佐向修品清进行借款，将股权转让至修品清名下作为质押，并约定，待借款到期归还之后，再将股权转回；2014年3月17日，修品清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回给朱天佐，原因系前述借款归还之后，修品清将股权转回至朱天佐。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两次转让行为虽然原因系双方因债权债务关系而进行的质押和解除行为，但转让双方就股权转让行为通过了股东决议、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并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故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有效。

且2014年3月17日，修品清与朱天佐股权转让行为完成后，双方债权债务关系已消除，双方确认对此次转让没有纠纷，股权权属没有争议。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清晰的情形，不构成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4、有限公司：2015年6月增加注册资本至500万元

2015年1月21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注册资本由4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朱天佐货币认缴1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每出资额。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阜新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朱天佐	500.00	4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400.00	100.00	/

5、有限公司：2015年6月增加注册资本至7300万元

2015年6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7300万元，朱力、王耀琦、赵沅棣、和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42位新股东货币增资6800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每出资额。

2015年7月2日，阜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阜天衡验【2015】1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69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800万元，前期应缴实收资本100万元）。

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向阜新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800.00	2800.00	38.36	货币

2	朱力	2579.00	2579.00	35.30	货币
3	朱天佐	600.00	600.00	8.22	货币
4	王耀琦	110.00	110.00	1.51	货币
5	赵沅棣	100.00	100.00	1.37	货币
6	王超	100.00	100.00	1.37	货币
7	李顺子	100.00	100.00	1.37	货币
8	姜维	100.00	100.00	1.37	货币
9	陈高龙	100.00	100.00	1.37	货币
10	赵光	75.00	75.00	1.03	货币
11	任玲	75.00	75.00	1.03	货币
12	刘越	70.00	70.00	0.96	货币
13	王小芹	50.00	50.00	0.68	货币
14	孙传坤	50.00	50.00	0.68	货币
15	曲丽	40.00	40.00	0.55	货币
16	李全会	40.00	40.00	0.55	货币
17	林艳凤	30.00	30.00	0.41	货币
18	刁君令	30.00	30.00	0.41	货币
19	刘伟丽	25.00	25.00	0.34	货币
20	王琼	20.00	20.00	0.27	货币
21	林晓宗	20.00	20.00	0.27	货币
22	郭丙新	20.00	20.00	0.27	货币
23	张守清	10.00	10.00	0.14	货币
24	杨玉玲	10.00	10.00	0.14	货币
25	阎桂香	10.00	10.00	0.14	货币
26	王怡文	10.00	10.00	0.14	货币
27	王淑玲	10.00	10.00	0.14	货币
28	孙蘋	10.00	10.00	0.14	货币
29	邵家群	10.00	10.00	0.14	货币
30	林长娥	10.00	10.00	0.14	货币
31	梁伟	10.00	10.00	0.14	货币
32	李克弟	10.00	10.00	0.14	货币
33	贾亚玲	10.00	10.00	0.14	货币

34	白云飞	10.00	10.00	0.14	货币
35	赵彬	10.00	10.00	0.14	货币
36	丁楠	9.00	9.00	0.12	货币
37	盛世良	6.00	6.00	0.08	货币
38	安如敏	6.00	6.00	0.08	货币
39	孙尚俊	5.00	5.00	0.07	货币
40	丁秀兰	5.00	5.00	0.07	货币
41	张松岩	2.00	2.00	0.03	货币
42	王彦来	2.00	2.00	0.03	货币
43	姚宝利	1.00	1.00	0.01	货币
合计		7300.00	7300.00	100.00	/

(二) 股份公司阶段

2015年7月18日，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发起人就拟设立的股份公司名称、宗旨、经营范围、出资方式及各方的权利义务分别作出明确的约定。

2015年7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有限公司按照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5年7月2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12122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75,182,128.08元；根据2015年7月21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30055号，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合计为8,060.20万元。公司将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成股份公司股本7300万股，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8月17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验字【2015】12058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情况予以验证。

2015年8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崔晨雪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章程》；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

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朱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决定聘任朱天佐为公司总经理。

2015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刘培盛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5年8月24日，经阜新市工商局核准，股份公司正式成立，领取注册号为2109000040554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73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天佐，住所为阜新高新区华东街道18号，经营范围为“生产、经营羊绒、羊毛制品及毛纺织高档织物面料的针纺织品；羊绒原料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至2020年11月03日。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1	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000,000	38.36	净资产折股	境内非国有企业
2	朱力	25,790,000	35.30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	朱天佐	6,000,000	8.22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	王耀琦	1,100,000	1.5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5	赵沅棣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6	王超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7	李顺子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8	姜维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9	陈高龙	1,000,000	1.3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0	赵光	750,000	1.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1	任玲	750,000	1.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2	刘越	700,000	0.96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3	王小芹	500,000	0.6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4	孙传坤	500,000	0.6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5	曲丽	400,000	0.55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6	李全会	400,000	0.55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7	林艳凤	300,000	0.4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8	刁君令	300,000	0.4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19	刘伟丽	250,000	0.3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0	王琼	20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1	林晓宗	20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2	郭丙新	20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3	张守清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4	杨玉玲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5	阎桂香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6	王怡文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7	王淑玲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8	孙蘋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29	邵家群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0	林长娥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1	梁伟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2	李克弟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3	贾亚玲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4	白云飞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5	赵彬	100,000	0.14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6	丁楠	90,000	0.12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7	盛世良	60,000	0.0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8	安如敏	60,000	0.08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39	孙尚俊	50,000	0.0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0	丁秀兰	50,000	0.07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1	张松岩	20,000	0.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2	王彦来	20,000	0.03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43	姚宝利	10,000	0.01	净资产折股	境内自然人
合计		73,000,000	100.00	/	/

(三) 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子公司和分公司。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任期均为三年，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届次	任职期限
1	朱力	董事长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2	朱天佐	董事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3	赵日	董事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4	贺志敏	董事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5	田兆勇	董事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1、朱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朱天佐，男，1988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7月毕业于大连交通大学，大专学历。2010年11月至2012年5月，在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2年1月至2014年8月，在大连天佐图文设计任中心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

3、赵日，男，1964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6年8月至1989年7月，在鞍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任职员；1987年8月至1998年10月，在鞍山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任秘书处处长；1998年10月至2002年5月，在鞍山市政府驻澳大利亚办事处任体改委主任；2002年6月至2007年8月，在北京实景园开发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10月，在香港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公司任高级经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8月，待业；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

4、贺志敏，男，1963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9月至1984年9月，在吉林针织厂任职员，1984年10月至1985年9月，在吉林针织厂任车间副主任；1985年10月至1987年9月，在吉林针织厂任技术科科长；1987年9

月至 1990 年 9 月，在大连市理工大学管理学院研究生在读；1990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大连市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任社会事业处处长；2011 年 1 月至今在大连宝信投资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8 月 17 日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

5、田兆勇，男，1967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6 月毕业于大连外国语学院毕业，专科学历。1986 年 12 月至 1990 年 6 月，在大连电子研究所任操作员，1990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在中外合资大华电子有限公司任生产管理员；1993 年 1 月至 2014 年 4 月，在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历任制造部生产班长、资材部采购担当员、管理部国际贸易进出口通关主管；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9 月，待业，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 5 月至今，在绒山羊基地任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届次	任职期限
1	刘培盛	监事会主席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2	姚宝利	监事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3	崔晨雪	职工代表监事	第一届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1、刘培盛，男，1959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7月，毕业于华东纺织工学院，本科学历。1983年7月至1985年8月，在大连市纺织局供销公司任科员；1985年9月至1990年12月，在大连纺织局技术处任主任科员；1990年12月至1994年7月，在大连针毯厂任厂长；1994年8月至2013年12 月，在大连羊绒制品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在大连盛亦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2、姚宝利，男，1963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9月，毕业于辽宁省纺织工业学校，中专学历。1984年9月至2000年9月，在阜新市毛纺织厂任技术科科长；2000年9月至2015年1月，在张家港艺多毛纺厂任工程师；2015年2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5年8月至今，在股

份公司任监事。

3、崔晨雪，女，1985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大连市女子职业高中，高中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3月，在大连市光明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任职员；2008年3月至2011年4月，待业；2011年4月至2015年6月，在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5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会计；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指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职期限
1	朱天佐	总经理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2	田兆勇	董事会秘书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3	盛世良	财务负责人	2015年8月17日至2018年8月16日

1、朱天佐，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盛世良，财务负责人，男，1963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12月，毕业于辽宁省党校，本科学历。1983年12月至1987年7月，在阜新市毛纺织厂财务科任职员；1987年8月至1988年7月，在辽宁省财政学校学习；1988年8月至2009年4月，在阜新毛纺织集团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09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有限公司筹建处项目负责人；2010年11月至2015年8月，在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8月至今，在股份公司任财务负责人。

3、田兆勇，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845.11	8,358.45	3,444.70
负债总计（万元）	6,326.90	7,758.80	3,058.4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518.21	599.65	386.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518.21	599.65	386.22
每股净资产（元）	1.03	1.50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50	0.97
资产负债率	45.70%	92.83%	88.79%
流动比率（倍）	0.96	0.45	0.67
速动比率（倍）	0.55	0.20	0.2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83	440.21	15.91
存货周转率（次）	1.00	2.32	2.42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595.41	4,592.23	3,002.89
净利润（万元）	18.56	213.44	97.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56	213.44	9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57	158.40	74.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57	158.40	74.73
毛利率	11.63%	15.31%	1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43.30%	2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05%	32.13%	22.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3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3	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981.39	2,352.45	-993.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9.95	5.88	-2.48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text{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 P 为报告期利润; E₀ 为期初净资产; NP 为报告期净利润;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circled{2} \text{ 每股收益}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净利润；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circled{3} \text{ 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总额}$$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电话：（010）59013888

传真：（010）59013777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亚宁

项目组成员：陈西洋、王兴华、苏军南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郑英华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 30 号院 5 号楼 3 单元 701 室

电话：（010）87593501

传真：（010）59472289

经办律师：郑英华、杨佳维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姚庚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 5 层 F4 层 929 室

电话：（010）52805659

传真：（010）52805601

经办会计师：王荣前、刘永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703室

电话：（010）82253743

传真：（010）82253743

经办注册评估师：王化龙、侯娟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是一家主要生产销售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企业。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8,065,628.25 元、45,894,147.86 元 25,697,728.24 元，分别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3.46%、99.94% 和 99.01%，主营业务明确。

(二) 主要产品和用途

根据功能、特点和成分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羊绒纱线是指用纯山羊绒纺织的纱线，混纺纱线指由山羊绒和其他纤维成分（如绵羊绒、丝、棉、麻等）按一定比例混合纺制的纱线。

山羊绒是生长在山羊外表皮层，掩在山羊粗毛根部的一层薄薄的细绒，入冬寒冷时长出，抵御风寒，开春转暖后脱落，自然适应气候，属于稀有的特种动物纤维，具有细长、柔软、弹性强、光泽柔和、拉力强等特性，是一种宝贵珍稀的高档纺织原料，长期以来享有“软黄金”、“纤维之王”和“钻石纤维”之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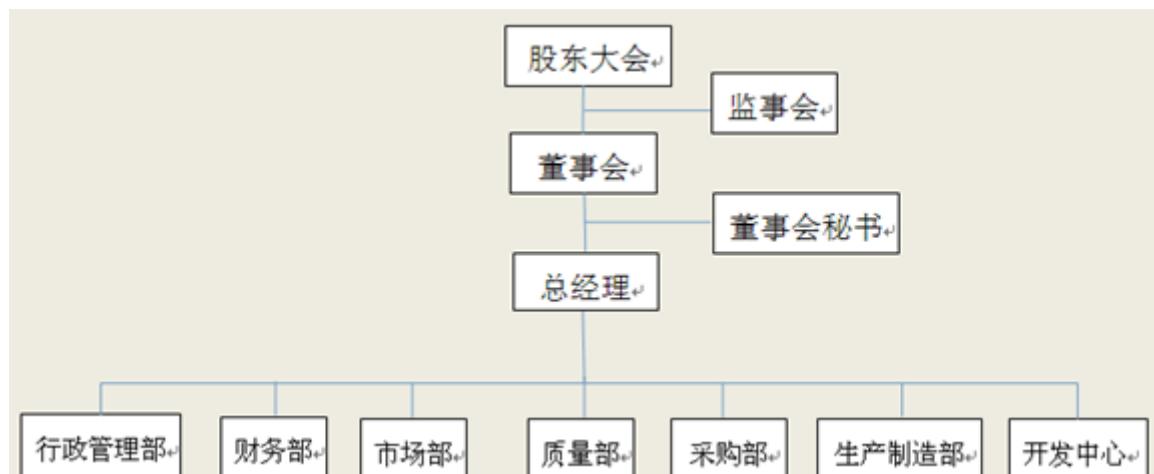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展示	产品简介	功能简介	具体应用
羊绒纱线		指用山羊绒纺织的纱线，具有轻柔保暖的特点，可以贴身穿着。	1、自然卷曲度高，在纺纱织造中排列紧密，抱合力好，所以保暖性好。 2、羊绒纤维外表鳞片小而光滑，纤维中间有一空隙层，因而其质量轻，手感滑。 3、羊绒光泽自然、柔和、纯正、	羊绒纱线主要用于纺织羊毛衫、毛裤、毛背心、围巾、帽子及手套和编织各种春秋季节服饰用品，除保暖外还有装饰作用。

			艳丽。 4、柔韧有弹性，洗涤后不缩水，保持性好。	
混纺纱线		指由山羊绒和绵羊绒按一定比例混合纺制的纱线。	手感柔软丰润、软、轻、暖、滑，富有弹性。	混纺羊绒线主要用于纺织地毯、围巾、鞋帽及手套和编织各种春秋季节服饰用品，除保暖外还有装饰作用。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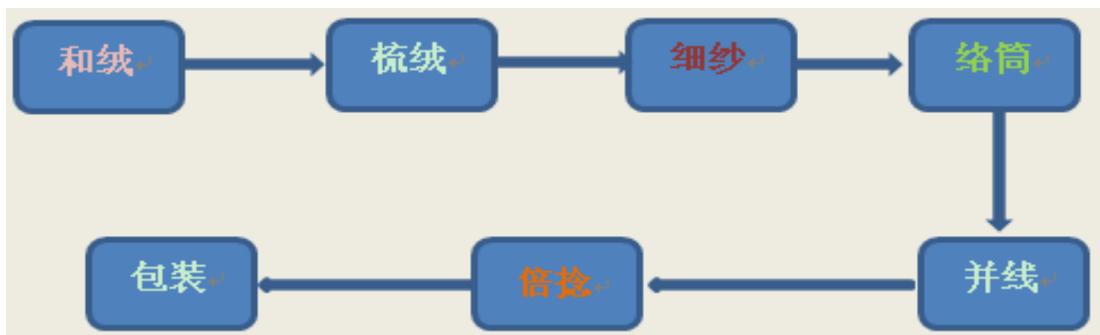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序号	部门	具体职能
1	行政管理部	负责公司的员工招聘、入职、转正、离职等有关人事手续及员工人事档案的管理；负责公司员工月终考勤统计汇总、劳动工资标准和福利待遇制定、社会保险的管理；负责员工满意度和合理化建议的收集、反馈、汇总、报告；制订行之有效的绩效考核方案。
2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会计工作，根据本企业的特点组织制定相应的核算模式、财务会计制度并贯彻执行；运用会计资料进行财务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准确的信息；按期编制财会报表，按时做好对外的各项报表申报工作。
3	市场部	参与销售政策、销售策略的制订和调整工作；全面负责公司产品销售及回款工作；负责收集整理招商信息，建立并完善公司的销售网络；

		负责销售合同的签订、审核、执行跟踪、监督、检查。
4	质量部	主要负责采购的原料和最后生产的产品质量管理，负责对生产全过程管理规程和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实行监控，对物料和中间产品的使用、成品的发放具有质量否决权。
5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开发，积极开展供应市场调研与信息收集，掌握广泛的供应商信息与渠道资源；根据各部门月度采购需求计划，汇总编制采购资金计划、采购付款统计及报批；负责采购物资的交期管理，确保采购物资正常到位，满足生产需求。
6	生产制造部	负责公司企业产能设计与生产人员配置；编制公司年度生产计划，确保各产品全年生产任务和各季度、各月份生产任务指标；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安全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
7	开发中心	根据公司和客户的要求，负责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负责组织设计、改进产品生产工艺。负责新项目、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任务；负责解决生产现场技术故障。负责公司的技术培训工作。负责对市场部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序号	开发流程	术语说明
1	和绒	生产制造部人员将绒和油水放入和毛机，形成均匀合成块状。在毛仓中闷毛 8 小时以上，使得毛绒的回潮率达到 26%—28%
2	梳绒	生产制造部人员按客户要求和工艺，将和毛好的原料放入梳毛机，将毛网分割成光滑均匀的细毛条
3	细纱	生产制造部人员根据工艺要求，将毛条杆放入细纱机进行单纱加捻
4	络筒	根据工艺参数和实际需要，生产制造部人员将加捻的单纱放入络筒，络筒将有瑕疵的纱线打掉
5	并线	根据客户要求，生产制造部人员将两股或多股络筒出来的单纱合并在一起
6	倍捻	生产制造部人员将并线下来的纱线，根据工艺将两股或多股纱加捻成纱
7	包装	生产制造部人员将倍捻出的成纱，根据销售或客户的需要进行包装

注：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生产流程主要区别在和绒步骤，羊绒纱线生产流程是放入纯山羊绒，混纺纱线放入的是山羊绒和绵羊绒。

（三）质量控制情况

1、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标准按国家GB/T16988-2013进行检验，并符合行业标准FZ/T71006-2009中对羊绒纱线的质量标准的规定，作为产品出厂检验标准，能全面覆盖采购、生产、仓储全过程。

2、公司的质量保证措施

（1）供应商管理和控制制度

为保证公司所采购原料来源合法、质量可靠、货源稳定，公司制定了《原料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确保公司原料的采购质量和可靠性。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行业标准，制订了一整套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可靠。

A、组织机构和人员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质量控制制度，由质量部全面负责公司质量管理工作，质量部人员负责公司的日常质量管理和监督。

B、物料管理

公司制订相关原料标准操作规程，包括供应商管理、采购、入库、取样、检验、放行、贮存及分发等各个环节。

C、生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有关质量管理的文件、标准和操作规程，包括从原料采购至成品检验所涉及的质量控制、质量检验及其操作规程的全过程，确保产品生产在受控状态下流转，从而生产出符合质量标准、安全、有效的产品。

（四）安全及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为确保生产的安全运行，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安全生产小组，负责安全生产制度的制订、检查及执行。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参照严格执行。在生产过程中，各相关部门严格按照相关安全管理规定进行培训并定期对设备进行巡查、保养，确保各项设施安全运行。同时公司同政府质监、消防等部门保持紧密联系，积极、主动参加各项安全生产培训，学习各项安全法律、法规，并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使国家的相关安全法规在公司得以充分的执行。

2、环境保护情况

（1）环评批复

①已投入生产加工的项目

2015年1月13日，阜新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作出了对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羊绒制品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2015年8月5日，阜新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作出了对《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羊绒制品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阜环高验字[2015]第01号），同意该项目竣工通过环保验收，可以正式投入生产。

②在建工程

2015年4月13日，阜新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作出了对有限公司《羊绒制品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阜环高审字[2015]01号）、《精纺纱线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阜环高审字[2015]02号）和《高档羊绒衫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阜环高审字[2015]03号），同意建设上述项目。

（2）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2015年10月21日，阜新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境监察大队出具的《说明》：“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国家控制的重污染行业，公司的排污许

可证正在办理之中，自2013年1月起未因违法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相关建设项目取得了环保部门的审批，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公司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三、公司关键资源

(一)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情况

1、技术名称及功能、特点：

序号	技术名称	功能和特点	备注
1	风伦式羊绒分梳技术	采用弹性针布转移的方式，解决了山羊绒由于产地不同品质存在差异的问题及机器对绒纤维的损伤	公司专有技术
2	蒸汽热水转换恒温技术	在羊绒和绒过程中，应用蒸汽热水转换恒温技术，达到节水、降低能耗的目的	公司专有技术
3	和毛加油装置改造技术	把加油管的出油口由“S”头处改在和毛间房顶处，用喷嘴垂直向下喷加和毛油，出油口由一处改为多处。油嘴设置数量由油泵的压力和油嘴出口流量，改后从根本上解决了和毛加油的浪费问题，同时提高和毛加油的匀度	公司专有技术

2、生产设备的技术先进性

公司系羊绒深加工企业，羊绒的加工过程对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和精密度具有较高的要求。公司拥有系列先进的生产设备及技术特点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技术特点
1	和毛机	BE4	英国	采用输送原料的风筒把和毛机通向和毛间的送料风道相连，并在连接处放一转动式挡毛板，使得开松与混合功能分离，从而降低纤维的损伤程度，提高和毛加油均匀度及纺纱性能

2	梳毛机	ANN02002	意大利	采用整体式系统结构，将墙板与锡林座联成一体，降低机器高度和锡林重心，便于操作、维修和清洁工作。锡林梳理区能够较好除去杂质，使毛网清晰、均匀
3	细纱机	S.P.A	意大利	由 PLC 程序自动控制纺纱过程，工艺人员通过人机界面设定纺纱长度、纺纱速度。采用凸轮与接近开关配合无磨合，大大降低故障率，提高精度，延长寿命
4	自动络筒机	赐来福 238	德国	络筒时利用清纱装置对纱线进行检查，清除纱线上对织物的质量有影响的疵点和杂质，提高纱线的均匀度和光洁度，以利于减少纱线在后道工序中的断头，提高织物的外观质量
5	倍捻机	SAVIO	意大利	应用电控系统的自动化倍捻机具有如下功能：高品质锭子在高速运转下的持久稳定性；二级传动机构，使受力更合理，加捻范围更广；油浴式齿轮箱，特殊的导纱曲线，使卷绕成形良好

（二）许可经营权（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业务许可。

2、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资质与荣誉证书。

（三）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四）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使用权证号	使用 权人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 方式	终止 时间	他项权 利
1	阜新国用 (2014) 第 0151 号	公司	阜新市高新区元宝路 以南、高新大街以东	18,128.90	工业	出让	2064-0 1-30	抵押
2	阜新国用 (2014) 第 0152 号	公司	阜新市高新区元宝路 以南、高新大街以东	14,892.50	工业	出让	2064-0 1-30	抵押

3	阜新国用 (2012)第 0170号	公司	阜新市高新技术产业 园区华东街18号	16,556.50	工业	出让	2056-1 2-29	抵押
---	--------------------------	----	-----------------------	-----------	----	----	----------------	----

注：2014年10月14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4年（建新）字0010号”，借款金额78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自2014年10月15日至2015年10月14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10.00%。本借款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土地使用权编号“阜新国用（2014）第0151号、阜新国用（2014）第0152号”。

2、专利

公司在申报期内不存在专利。

3、正在申请的商标

商标图形或字样	申请号	注册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人
阜绒花	/	第25类	2015.09.24	公司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

（1）主要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选取原值20万元以上的重要机器设备列示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使用月数	成新率
1	梳毛机	10,800,000.00	320,625.00	96	97.03%
2	细纱机	7,200,000.00	213,750.00	96	97.03%
3	梳毛机	2,564,102.40	482,104.67	96	81.20%
4	羊绒分梳机	2,358,974.40	205,427.35	120	91.29%
5	梳毛机	1,482,750.00	807,017.58	96	45.57%
6	络筒机	1,275,000.00	37,851.56	96	97.03%
7	拼线机	1,275,000.00	37,851.56	96	97.03%
8	倍捻机	1,275,000.00	37,851.56	96	97.03%
9	环锭机	562,800.00	245,052.50	120	56.46%
10	散毛烘燥机	297,500.00	8,832.03	96	97.03%
11	和毛机	262,500.00	114,296.88	120	56.46%

2、主要的房屋建筑物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使用月数	成新率
1	厂房建筑物	3,496,510.00	442,891.27	240	87.33%
2	库房	1,236,330.00	17,272.26	204	98.60%
3	仓库	466,769.24	101,619.55	240	78.23%
4	门卫	124,740.00	4,937.63	72	96.04%
5	彩钢板仓库	119,658.12	22,261.40	240	81.40%

其中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如下：

序号	产权证书	所有人	坐落	用途	面积 (m ²)	备注
1	阜房权证细河区字第 2012043822 号	公司	阜新市细河区农科园华东街道 18 号	非住宅	5,541.28	抵押

注：2015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5 年（建新）字 009 号”，借款金额 16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5 年 7 月 2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0.59%。本借款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做抵押，土地使用权编号为“阜新国用（2012）第 0170 号”，房屋产权编号为“阜房权证细河区字第 2012043822 号”。除前述房屋所有权情形外，公司未能取得房产证的房产共有四处：仓库、彩钢板仓库、库房及门卫，该四处房产均位于公司厂区内部，符合区域的整体规划，但因该四处房产建设前未依法取得规划许可证、开工许可证的等相关证件，故暂时未取得房产证书。

库房及门卫系由股东朱力投资兴建，后经阜新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作价 136.11 万元，交易给公司使用，仓库、彩钢板仓库由公司投资兴建，目前四处房产均为公司财产，经实际控制人朱力确认，权属不存在争议。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当地的规划局、城管局及市政府沟通协调前述房屋建筑物的办证事宜。但倘若协调不力，公司前述房屋存在无法办理房产证从而被拆除的风险。为避免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影响：

-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承诺：承诺积极努力与当地政府沟通房产证办理事宜，消除法律风险，如该房产未能取得房产证而被相关部门依法拆除，股东朱力承担相应损失；
- (2) 公司的新厂区正在建设之中，预计 2016 年可投入使用，届时公司将整体搬迁至新的厂区，故该房产的瑕疵，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仓库、彩钢板仓库、门卫及库房建设过程未履行必要的审批及规划程序，无法取得产权证书，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但公司的上述整改措施可以有效的规避因该风险而给公司经营能力带来的影响，故该瑕疵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在建工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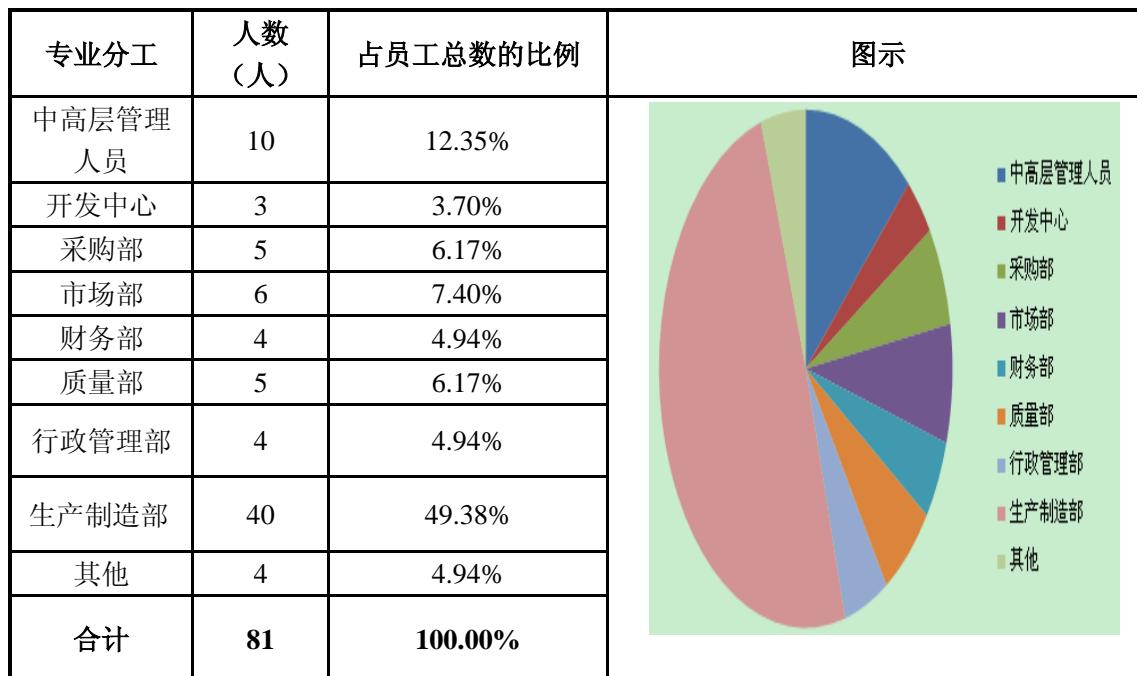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精纺纱线生产车间项目、高档羊绒衫生产车间项目及综合楼工程
项目位置	阜新市高新区元宝路以南、高新大街以东地块
项目情况	针织车间建筑面积 19,991.50 平方米，工程总造价预计 2,775.00 万元；精纺车间建筑面积 15,573.60 平方米，工程总造价预计 2,093.00 万元；综合楼建筑面积 4,808.15 平方米，工程总造价预计 520.00 万元。
账面价值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 26,297,822.27 元
项目进度	预计 2015 年 10 月底完工
项目投产	预计 2016 年初投产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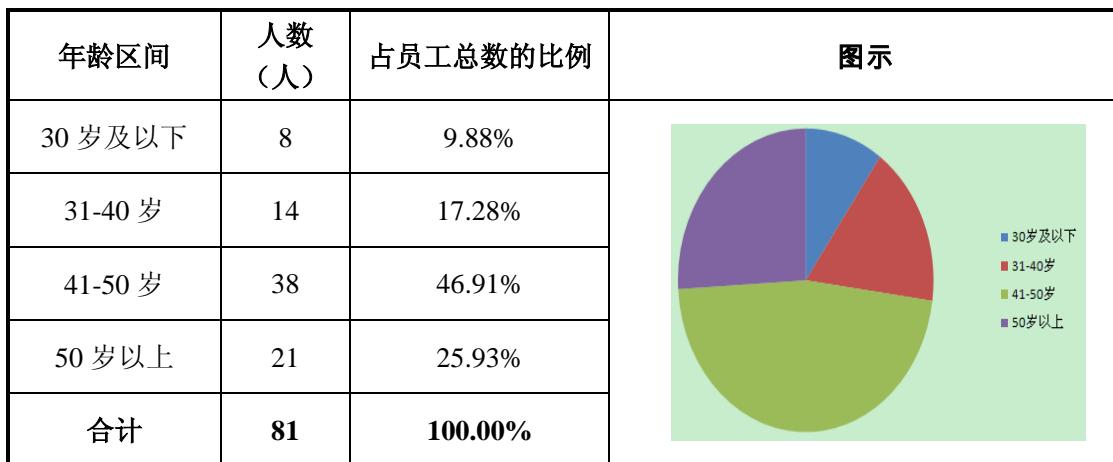
1、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81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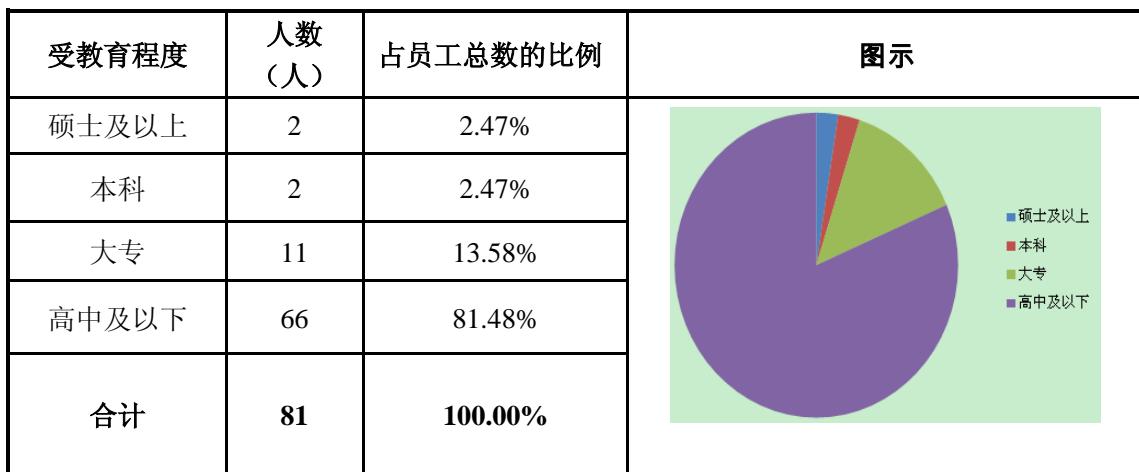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2) 按年龄划分：



(3)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朱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朱天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张松岩，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赤峰阿鲁科尔沁旗天山一中，高中学历。1995年7月至1996年8月，在家务农。1996年9月至2014年12月，在大连三友毛绒制品有限公司任质量管理部负责人；2014年12月至今，在公司任质量部负责人。

4、姚宝利，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3）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公司主要从事羊绒的深加工业务，报告期内未计提研发费用。

（4）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任职情况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朱力	2,579.00	35.30	董事长
2	朱天佐	600.00	8.22	董事、总经理
3	张松岩	2.00	0.03	/
4	姚宝利	1.00	0.01	监事
	合计	3,182.00	43.56	/

注：朱力直接持有公司 2579 万股份，持股比例为 35.30%，同时担任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大连豪仁间接持有公司 2800 万股份，持股比例为 38.36%。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期间	收入类别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2015 年 1-6 月	羊绒纱线	23,744,229.96	91.48%
	混纺纱线	1,953,498.28	7.53%
	加工费收入	256,410.27	0.99%
	合计	25,954,138.51	100.00%
2014 年	羊绒纱线	36,821,060.61	80.18%
	混纺纱线	9,073,087.25	19.76%
	加工费收入	28,147.01	0.06%
	合计	45,922,294.87	100.00%

期间	收入类别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2013 年	羊绒纱线	19,753,836.85	65.78%
	混纺纱线	8,311,791.40	27.68%
	加工费收入	1,963,252.12	6.54%
	合计	30,028,880.37	100.00%

(二)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2015 年 1-6 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16,061,538.69	61.88%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4,510,542.86	17.38%
大连利邦时装有限公司	2,565,000.08	9.88%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69,982.91	4.12%
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72,307.72	3.36%
合计	25,079,372.26	96.63%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17,860,504.66	38.89%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15,847,645.59	34.51%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7,033,418.87	15.32%
大连中林针织有限公司	2,397,008.59	5.22%
大连丰艺实业有限公司	2,123,846.22	4.62%
合计	45,262,423.93	98.56%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25,922,500.05	86.33%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2,265,166.66	7.54%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428,000.00	1.43%
天津市江州纺织有限公司	351,282.05	1.17%
唐县兴亮皮毛绒有限公司	290,598.29	0.97%
合计	29,257,547.05	97.43%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和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83.61%、88.72% 和 93.87%。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客户，逐步减少对关联方的销售。

后期为避免关联交易，2015年6月辽宁阜美变更经营范围。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且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股份公司成立后，将变更格润国际的经营范围、注销慧盈服饰、逐步将村田针织和绒山羊基地收购为公司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以此减少关联交易及消除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风险，并增加股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通过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关联交易的程序，及通过收购相关关联公司的措施，可以有效减少因关联交易而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朱力担任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担任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同时朱力对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代持）100%、对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持股（代持）100%。其余人员不在上述客户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投入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羊绒，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原材料投入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0.99%、88.47%和88.37%。

公司所消耗的能源主要为水电，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水电费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06%、2.15%和2.15%

2015年1-6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占当采购总额的74.94%、82.55%和93.74%，主要因为2013年度和2014度，公司对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采购的原料占比例较大造成。2015年度开始，公司减少对以上两供应商的采购，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的情况。

2015年1-6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采购内容
易县都乐绒毛加工厂	6,402,887.50	20.46%	羊绒
河北宇恒羊绒有限公司	5,769,188.00	18.43%	羊绒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4,892,203.60	18.43%	羊绒
鄂尔多斯市虹牧羊绒有限公司	3,280,000.00	10.48%	羊绒
正镶白旗荣欣羊绒有限公司	3,112,060.00	9.94%	羊绒
合计	23,456,339.10	74.94%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 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采购内容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23,983,514.30	49.40%	羊绒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12,007,082.60	24.73%	羊绒
巴彦淖尔市益达绒毛有限公司	2,905,741.80	5.98%	羊绒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1,149,640.00	2.37%	羊绒
内蒙古春雪羊绒有限公司	32,932.00	0.07%	羊绒
合计	40,078,910.70	82.55%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单位: 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含税)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采购内容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11,457,909.10	34.43%	羊绒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9,564,537.60	28.74%	羊绒
莱芜泰山雪绒纺织有限公司	4,989,804.50	14.99%	羊绒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3,429,191.06	10.30%	羊绒
唐山县金涛绒毛加工厂	1,754,400.00	5.27%	羊绒
合计	31,195,842.26	93.74%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1、销售合同

(1) 2015年1-6月份重大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不含税	确认收入的金额 (元)/不含税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6,022,350.00	6,022,350.00	2015.4.10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3,568,050.00	3,568,050.00	2015.1.15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3,499,200.00	3,499,200.00	2015.6.17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纱线	1,709,285.00	1,709,285.00	2015.2.23	履行完毕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251,880.00	1,251,880.00	2015.5.25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008,450.00	1,008,450.00	2015.5.15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0,440,000.00	0.00	2015.6.20	正在履行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2,470,500.00	0.00	2015.6.20	正在履行
大连利邦时装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3,001,050.00	0.00	2015.5.25	正在履行
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020,600.00	0.00	2015.5.29	正在履行

(2) 2014 年度重大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不含税	已经确认收入的金 额(元) /不含税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6,208,950.00	6,208,950.00	2014.12.29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纱线	5,547,415.00	5,547,415.00	2014.4.14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4,762,050.00	4,762,050.00	2014.11.1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纱线	4,500,700.00	4,500,700.00	2014.5.9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3,485,650.00	3,485,650.00	2014.8.10	履行完毕
大连中林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2,004,500.00	2,004,500.00	2014.5.11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485,575.00	1,485,575.00	2014.8.20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纱线	1,272,625.00	1,272,625.00	2014.5.10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166,400.00	1,166,400.00	2014.6.22	履行完毕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150,000.00	1,150,000.00	2014.6.23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114,350.00	1,114,350.00	2014.2.10	履行完毕

(3) 2013 年度重大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不含税	已经确认收入 的金额(元) / 不含税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4,158,170.00	4,158,170.00	2013.9.15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 纱线	3,511,500.00	3,511,500.00	2013.4.16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 纱线	3,506,250.00	3,506,250.00	2013.11.17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混纺 纱线	2,259,505.00	2,259,505.00	2013.3.2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2,192,750.00	2,192,750.00	2013.8.11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2,144,900.00	2,144,900.00	2013.5.30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088,550.00	1,088,550.00	2013.3.30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082,950.00	1,082,950.00	2013.7.10	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023,650.00	1,023,650.00	2013.9.15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1,281,272.00	1,281,272.00	2013.9.15	履行完毕
辽宁阜美工业有限公司	羊绒纱线	983,894.66	983,894.66	2013.9.21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1) 2015 年 1-6 月份重大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不含税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河北宇恒羊绒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5,769,188.00	2015.3.19	履行完毕
易县都乐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3,376,171.50	2015.5.5	履行完毕
正镶白旗荣欣羊绒有限 公司	白无毛绒	3,102,060.00	2015.5.11	履行完毕
易县都乐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3,026,716.00	2015.5.12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2,885,552.80	2015.6.16	履行完毕
鄂尔多斯市虹牧羊绒有 限公司	白无毛绒	1,980,000.00	2015.5.12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1,892,309.00	2015.5.20	履行完毕
鄂尔多斯市虹牧羊绒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300,000.00	2015.3.19	履行完毕

(2) 2014 年度重大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不含税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19,500,000.00	2014.6.5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3,895,006.00	2014.8.10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02,095.00	2014.5.11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299,267.60	2014.8.16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499,880.00	2014.7.9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500,880.00	2014.7.9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500,000.00	2014.1.16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500,050.00	2014.6.3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00,600.00	2014.4.1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1,059,525.00	2014.5.10	履行完毕
巴彦淖尔市益达绒毛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045,980.00	2014.7.16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1,036,192.50	2014.7.10	履行完毕

(3) 2013 年度重大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元) /不含税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唐山县金涛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1,754,400.00	2013.1.11	履行完毕
莱芜泰山雪绒纺织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55,989.00	2013.2.27	履行完毕
莱芜泰山雪绒纺织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73,589.00	2013.4.4	履行完毕
莱芜泰山雪绒纺织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60,226.50	2013.5.4	履行完毕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	白无毛绒	1,600,022.00	2013.3.3	履行完毕

公司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600,019.00	2013.6.30	履行完毕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599,855.00	2013.4.6	履行完毕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595,000.00	2013.5.21	履行完毕
涞水县荣邦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1,583,088.00	2013.7.3	履行完毕
唐县金硕羊绒有限公司	山羊绒	1,267,797.10	2013.1.20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841,188.80	2013.12.20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509,015.00	2013.7.17	履行完毕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白无毛绒	508,640.00	2013.6.25	履行完毕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白无毛绒	428,000.00	2013.10.11	履行完毕

3、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短期借款为1140万元，具体如下：

借款日期	借款对象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备注
2014 年 10 月 15 日	工商银行阜新分行	780.00 万元	1 年	提款日基准利率上浮 10.00%	土地使用权抵押
2014 年 11 月 07 日	外换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大连分行	360.00 万元	1 年	人行公告基准利率（1-3 年）+0.95%	定期存单质押、保证

注：201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4（建新）字 0010 号”，借款金额 78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00%。此借款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公司位于辽宁阜新高新技术园区华东街 18 号的编号为“阜新国用（2014）第 151 号”和“阜新国用（2014）第 152 号”的土地；保证人为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向外换银行大连分行借入短期借款 36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借款利率为人行公告基准利率（1-3 年）上浮 0.95%。此借款为质押、保证借款。质押物为 2014 年 11 月 7 日存入外换银行大连分行的 180 万定期存单，保证人为朱天佐、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羊绒纱线的生产、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生产特定规格的羊绒纱线，由此决定了“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工作主要以山羊绒采购为主，辅以部分绵羊绒、纤维等原料。公司在河北和内蒙等地凭借多年经营，形成的稳定、成熟的羊绒收购渠道。在采购羊绒时，公司采购部严格按照《原料采购管理制度》的质量标准在现场对羊绒进行抽样检验。在综合考虑质量、价格、交货时间、售后服务资信、客户群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与供应商进一步议定最终价格。为确保供应渠道畅通，防止意外情况发生，公司一般保证有两家或者两家以上供应商作为后备供应商。

(二)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自主生产”+“外部染色”。

公司专注羊绒纱线的深加工业务，按照“以单定产”的模式自主生产，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特定规格、颜色及成分的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

鉴于染色业务对环境影响较大，环评建设要求度高，公司的染色业务自2014年度起委外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的染色业务主要外包给本溪祥和（集团）永祥绒山羊发展有限公司和阜新新溢达毛纺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年度	委外单位	染色成本	染色成本占生产成本比
2013 年度	/	/	/
2014 年度	辽宁省本溪市“本溪祥和（集团）永祥绒山羊发展有限公司	273,909.81 元	0.7%
2015 年 1-6 月	阜新新溢达毛纺织有限公司	100,000.00 元	0.4%

2013年，公司不存在委外单位，在当年需要染色产品的客户承做了染色业务，公司将羊绒先交给客户进行染色，客户将染好的羊绒再交给公司进行后续生产加工。未来公司将在阜新市的太平区建立染色基地，以解决染色业务问题。

(三) 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羊绒纱线产品全部采取直销模式，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参加行业

展会、收集下游行业公开资料等途径获取客户信息，通过与客户的深入沟通与交流，分析客户的产品需求，达成合作协议，同时经送样测试之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和订单，并依照双方约定备料、生产、发货和结算。

公司积极拓展销售渠道，目前正筹划网上电商销售，公司已经于天猫、京东等电商网站洽谈相关事宜。

（四）盈利模式

公司立足于羊绒加工行业，依托国内外先进技术、设备及管理优势，对收购的羊绒严格按照行业标准生产加工羊绒纱线。公司生产的羊绒纱线产品广泛运用于羊绒纺织行业，公司通过销售优良的羊绒纱线及混纺纱线满足客户需求并取得相应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六、公司所在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纺织业（C17）。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纺织业（C17）—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C172）—毛织造加工（C1722）。

根据股转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制造业”中的“纺织业”（C17）。

根据股转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耐用消费品与服装”中的“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的子类“纺织品”（13111213）。

（2）监管体制、法律法规及政策

①行业监管机构

1、工信部

工信部的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其内设机构中的消费品工业司承担纺织行业的管理工作，主要负责制定规划、政策和行业标准，指导行业发展等。

2、中国羊绒协会

中国羊绒协会，实行理事会制，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是中国羊绒制造商协会的团体会员。协会具有提供调查研究建议、自律管理、信息引导、咨询服务、国际交流等基本职能，主要业务工作为调查研究羊绒行业经济运行、企业改革、技术进步、资产重组等方面的情况，为政府制定羊绒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等提供建议和服务；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羊绒行业技术与经济信息；负责组织协调羊绒行业企业遭受外国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调查的应诉工作；组织制修订羊绒行业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化工作的政策法规等。

②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颁布时间	法律法规	文号	发文单位	相关内容
2006年4月	《关于加快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	发改运行[2006]762号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要求加快技术结构调整，提高产品附加价值，加强上下游产业链整合和产学研结合，创新经营模式，提高我国企业在国际纺织品服装供应链中的地位，提高产品附加值。
2009年3月	《关于提高轻纺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	财税[2009]43号	财政部和税务总局	将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6%。
2009年4月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发[2009]10号	国务院	将稳定国内外市场、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实施技术改造、淘汰落后产能、优化区域布局、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加快自主品牌建设和提高企业竞争实力定为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
2009年9月	《关于进一步加强纺织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消费[2009]438号	工信部	在加强企业管理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加强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管理创新、加强基础管理、加强质量管理、加强营销管理、加强财务资金管理、加强成本管理、加强节能降耗管理、加强信

				息化建设、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等11部分对纺织业提出了要求。
2009年12月	《关于纺织机械工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	/	工信部	提出纺织行业2009年至2011年的三大目标和七大任务。三大目标为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产品质量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制造工艺水平；七大任务为大力提升传统纺织机械技术水平、加快新型纺织机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积极发展节能减排型纺织机械产品、提高纺织机械专用件和配套件的制造能力、提高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水平、促进产业组织结构调整、建立健全行业公共服务体系。
2010年5月	《关于推进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	/	工信部	指出纺织产业转移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并提出纺织产业转移和各区域发展的重点，东部地区应加速产业升级步伐，中部地区应完善纺织产业制造体系，西部地区应重点发展特色产业，东北地区应加快发展优势产业。
2012年1月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	工信部	将“加快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科研院所和高校为支撑、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纺织行业科技创新机制。加强纺织工业领域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开展基础性、前瞻性和战略性科学研究。探索具有纺织行业特点的产学研用新模式，鼓励企业和科研院所、高校共建实验室，在高新技术纤维、染整后整理关键技术及环境友好染整制剂开发利用、高性能产业用纺织品、纤维回收利用、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推动建立纺织产业技术联盟。加强各类创新主体在知识产权管理方面的能力建设，建立行业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完善知识产权的有偿共享和交易机制等”列为纺织工业“十二五”期间重点工作之一。
2013年2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	国发[2013]21号	国家发改委	保留纺织业中“采用紧密纺、低扭矩纺、赛络纺、嵌入式纺纱等高速、新型纺纱技术生产多品种纤维混纺纱线及采用自动络筒、细络联、集体落纱等自动化设备生产高品质纱线”为国家鼓励类产业。

2015年5月	《中国制造2025》	国发[2015]28号	国务院	加快机械、航空、船舶、汽车、轻工、纺织、食品、电子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统筹布局和推动智能交通工具、智能工程机械、服务机器人、智能家电、智能照明电器、可穿戴设备等产品研发和产业化。
2015年1月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入实施突破辽西北战略的意见》	辽政发[2015]4号	辽宁省人民政府	加快培育新兴产业，对辽西北地区具有发展条件和比较优势的新兴产业，省予以优先布局安排。大力支持民营中小企业发展，增强自主创业创新能力，推动产业集群建设。
2015年7月	《辽宁省传统工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	辽政发[2015]24号	辽宁省人民政府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重点发展高档复合非织造布材料、高技术功能性过滤材料、生物医用防护材料、智能纺织品等新型材料，重点支持大连、抚顺等地区掌握核心技术的企业加快发展。

(3) 行业相关标准

行业标准代码	具体产品	标准类型
GB/T1380—92	山羊原绒	国家标准
GB/T6500—86	羊气回潮率试验方法—烘箱法	国家标准
GB 9994—88	纺织材料公定回潮率	国家标准
GB 10685—89	羊毛纤维直径测验-投影显微镜法	国家标准
GB/T 16988—1977	特种动物纤维与羊毛混合物含量的测定	国家标准
FZ/T 20002—91	毛纺织产品含油脂率的测定	行业标准

(二)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

1、纺织行业现状

纺织工业作为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在繁荣市场、吸纳就业、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城镇化进程以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国纺织业经过改革开放30年的发展，特别是经过了21世纪前10年的高速发展，形成了从上游纤维原料加工到服装、家用、产业终端产品制造不断完善的产业体系。生产持续较快增长，产品出口大幅增加，对就业和惠农的贡献突出。根据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0年，全国纺织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工业

总产值47650亿元，“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18.2%，就业人数1148万人，年均增长2.1%，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6510亿元，年均增长19.2%，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2.6%，利润总额2875亿元，年均增长27.7%。2010年，规模以上企业实现纱产量2717万吨，“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13.4%，化纤产量3090万吨，年均增长13.2%。化纤、纱、布、呢绒、丝织品、麻纺织品、服装等产量均居世界第一。全行业纤维加工总量达到4,130万吨，年均增长9.0%，占全球纤维产量的比重超过50%。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

山羊绒简称羊绒，是山羊为抵御严寒而在山羊毛根处与皮层之间生长的一层细密丰厚的绒毛，具有纤细、弹性强、柔软保暖等特性。从全球范围看，产绒山羊主要分布在北纬35-55度，东经5-120度的高寒、半荒漠区域。羊绒之所以十分珍贵，不仅由于产量稀少（仅占世界动物纤维总产量的0.2%），更重要的是其优良的品质和特性，交易中以克论价，被称为“软黄金”。世界上约70%的羊绒产自中国，其质量上也优于其它国家。

羊绒产品具有质地柔软、光泽柔和、轻薄保暖、舒适富有弹性以及保健作用等优良特性，羊绒制品以支撑纱线、面料、羊绒衫等为主，由于羊绒制品属于高档奢侈品，一般在欧、美、日等国家和地区有较大的消费市场。因此我国羊绒制品主要出口市场一直比较稳定。

2、羊绒行业现状

从2009年至今，世界羊毛产量一直保持平稳态势，根据国际毛纺织组织数据显示，2013-2014年度全球羊毛产量为110万吨净毛，同比减少1%。在澳大利亚、中国、新西兰、阿根廷、印度五大羊毛主产国中，只有印度羊毛产量有小幅增加；澳大利亚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羊毛生产国，2013-2014年度羊毛产量为24.5万吨，比2012年的24.9万吨减少1.4%；中国羊毛产量同比减少1%至16.7万吨，新西兰由于气候干旱，羊毛产量减少5%至12.1万吨。这主要是由于澳大利亚、新西兰和中国复杂多变的气候条件，也成为羊毛产量减少的原因之一，而阿根廷羊毛减产的主要原因是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放弃养羊，选择种植农作物。迄今为止，尽管尚无2015年世界羊毛产量的预测数据，但预计未来几年内羊毛产量将总体保持稳定。

我国不仅是羊绒资源第一大国，而且也是生产第一大国（生产能力约占全球总量的60%），羊绒制品出口第一大国，在国际市场处于绝对垄断地位。原料、劳动力成本和产品数量规模等方面的优势，使我国羊绒制品在国际市场具有相当的竞争。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我国羊绒资源优势

我国是世界上名副其实的羊绒大国，山羊绒产量不仅占世界首位，而且质量也居于世界前列。目前全球羊绒产量大约在2万余吨。中国产约1.8吨，占全球总产量的80%以上，年出口无毛绒3000多吨，约占全球羊绒贸易量的60%。

我国不仅羊绒产量第一，羊绒种类也众多。我国有多种能够适应不同生态区域的绒山羊品种，如适于荒漠化地区的品种（如柴达木山羊），适于温暖海洋性气候的品种（如辽宁绒山羊）；于高海拔地区的绒山羊（如西藏山羊），也有适于平原草场的绒山羊（如内蒙古白绒山羊）。我国的羊绒产业与其它国家相比，具有无法比拟的资源优势。

（2）政策优势

羊绒行业属于纺织业，纺织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传统支柱性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其发展历来受到国家重视。近年来中央和地方政府先后颁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和中长期发展规划，支持本行业做大做强。如《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发[2013]21号），明确提出保留纺织业中“采用紧密纺、低扭矩纺、赛络纺、嵌入式纺纱等高速、新型纺纱技术生产多品种纤维混纺纱线及采用自动络筒、细络联、集体落纱等自动化设备生产高品质纱线”为国家鼓励类产业。《辽宁省传统工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辽政发[2015]24号），也明确提出重点发展纺织品行业中高档复合非织造布材料、高技术功能性过滤材料、生物医用防护材料、智能纺织品等新型材料。

（3）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带动羊绒制品消费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的发展推动了国内羊绒制品需求的增长。我国正处在提升消费能力不断提升，带动了高档纺织品消费需求的增长。据统计，我国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衣着类消费支出年均增长分别达到13.35%和12.55%。此外，我国中产阶层规模持续壮大，中产消费市场的逐渐成型为中高档纺织服装的发展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相对较强消费能力与购物热情带来了纺织服装的消费升级，也开拓了羊绒服装在国内的消费市场，为羊绒纺织及制品加工企业提供了充足的成长空间。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羊绒产业层次低、产品附加值低制约产业升级

我国由一个产绒大国迅速发展成为世界第一羊绒加工大国和制品出口大国。但我国羊绒加工企业长期徘徊于原料的简单加工，成本高、耗费大、利润率低，仍然位于产业链条的低端生产环节。而国外羊绒加工企业多是在洗绒、梳绒环节上进行了技术设备的更新和改造，使得梳绒的质量、产值、效益大幅提升。国内羊绒企业低水平重复建设大量存在，造成了加工能力的急剧膨胀，加剧了行业之间的竞争，扰乱了市场秩序。

（2）国内企业知名品牌缺失，产品在国际市场上没有价格优势

羊绒制品价格昂贵，素有“纤维钻石”、“软黄金”之称，是纺织品中的奢侈品，品牌知名度的高低决定羊绒制品这一高端消费品价格的高低。中国羊绒制品在国际市场上的售价一直高不起来，羊绒制品的价格仅仅是英国苹果牌羊绒制品的1/4，是意大利劳罗皮亚娜牌产品的1/3。据业内数据：一件成品羊绒衫，做外贸或贴牌，利润只有10%左右；做自有品牌，利润一般在30%以上；如果发展成为行业著名品牌或者中国驰名商标，利润就能翻几番；一旦贴上欧美高端品牌走出国门，再回到中国便扶摇直上可翻10倍以上。自主品牌缺失已成为国内羊绒企业发展的瓶颈。

（3）假冒伪劣产品反复出现，扰乱羊绒制品市场

近年，因为国外市场萎靡，出口持续下降，国内大部分羊绒生产企业只能停产或者被动经营国内市场。由于原料价格频繁波动，劳动力成本上升，市场价格提升幅度较小，一些企业无法依靠品牌优势提高售价，只能在降低产品成本，追求效益利润空间。在羊绒原料和制品中掺入绵羊毛、脱鳞羊毛、拉伸羊毛、脱色牦牛绒或化纤等，产品标签名实不符成为这些企业维持生存的手段。此外，部分企业对原材料进行质量把关不严，导致产品质量合格率低。假冒伪劣的产品出现在羊绒制品市场，使潜在消费者望而却步，不仅伤害消费者，最终也伤害羊绒消费品市场，毁了羊绒制品作为高档消费品的美誉度。

（4）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力量不足

羊绒业的技术进步和创新是羊绒劳动密集型企业开发新产品的有效途径，但国内大部分羊绒加工企业在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等方面存在很大缺陷，产品开发能力不足，产品结构单一。例如羊绒制品抗起球性差的难题没有根本解决，虽然已经有企业将纳米技术等应用于羊绒产品，但没有形成大批量的生产。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力量不足导致与国外羊绒加工企业无法竞争，只能做其贴牌或代加工等低端业务。

（四）上下游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毛织造加工业的上游行业是羊绒收购行业，羊绒收购行业的客户主要由农牧区的羊毛收购大户和养羊户组成，公司主要向其收购羊毛、羊绒等初级产品，其收购成本占羊毛流通总成本的比例较高；公司对上游行业即羊绒收购企业具有控制优势，公司在羊绒质地、数量的要求方面处于主动地位，且由于采购量较大，具有明显的议价优势。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是毛纺织企业，毛纺织利用公司提供羊绒纱线制成羊绒服饰、羊绒面料等羊绒制品。由于羊绒制品属于高档奢侈品，一般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有较大的消费市场。因此羊绒下游企业主要出口市场一直比较稳定。

羊绒产业链的上游到下游延伸依次是原绒、水洗绒、无毛绒、绒条、纱线和服饰、制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从上游到下游逐步提升，原绒毛利率最低，

成衣毛利率最高。

（五）行业发展趋势

1、纺织品配额制度取消后，羊绒市场出现资源整合的发展趋势。

纺织品配额制度取消后，羊绒产业在全世界范围内出现资源整合的趋势。在配额制度取消之前，中国出口的羊绒制品大部分以贴牌生产的形式进入国际市场，其平均价格远远低于国外著名品牌羊绒制品。纺织品配额制度取消后，中国羊绒行业将借助资源优势，加强国际合作，吸引更多的国外资本、先进技术、先进管理等要素，推动产业升级。而外国的一些羊绒制品企业，为将为保证羊绒资源，寻求市场将在新的贸易环境下，出现资源重新整合的趋势。

2、羊绒制品的消费迈向平民化，消费量将逐年增加

在欧洲，羊绒制品的消费对象曾经是生活富裕的中高消费者。羊绒行业是一个传统产业，在纺织业中占比很小，因为其纤维的特点，制造出的产品均属于高附加值的消费品，在发达国家羊绒产品已经从奢侈品逐步演变为白领消费品。同时在国内，随着人们的收入水平不断的提升，以及羊绒作为高档纤维的用途不断被发掘，羊绒制品的消费量也在逐步增加，但是羊绒的产量却不会大幅度增加，其他替代纤维目前还没有出现，因此羊绒行业的发展前景很乐观。

3、消费拉动内需，国内羊绒制品市场将得以开拓

近年来人民币升值、劳动力价格上升，原材料和能源价格的上涨、海外市场萎靡等因素导致羊绒产品的出口放缓，另一方面，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羊绒制品以弹性好、穿着舒适、着装轻薄、手感细腻的特性受到了国内消费者的欢迎。因此，中国的羊绒生产企业从主攻出口市场逐渐过渡到国内外两个市场并重，加强销售渠道，退出适合消费者的产品，创造知名品牌，占领国内市场。

（六）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采购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羊绒，其价格的波动将对本公司产品成本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因此，公司需要对羊绒采购进行有效控制，才能保证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近年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虽然公司在产品定价方面具有较强的自主定价权，可以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调整产品定价，转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如果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过大将可能导致上游养殖户大幅调整养殖规模，从而造成原材料供给不足或者供货不及时等风险，将会给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2、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行业规模不断扩大，产销量的增加，行业对熟练羊绒行业的工人需求进一步加大，同时人工成本也在逐年增加。另外，随着经济发展水平提高，工资水平将进一步提高，也会带动公司劳动力成本上升。未来劳动力成本上升，将对行业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3、宏观经济的不利变化导致羊绒制品消费需求大幅下降的风险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服装、饰品消费观念已经从最初满足保暖需求发展到追求时尚、展现个性、满足审美需求的阶段。公司的主要产品羊绒制品作为中高档消费品，其消费需求与人们的收入水平密切相关。一旦全球经济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如经济增长放缓或停滞，将导致消费者购买能力下降，对高档服饰消费减少，羊绒制品行业的销售受到阻碍，进而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羊绒及其产品加工企业已达2600多家，其中羊绒制品生产能力3万件以上的企业有200多家，拥有知名品牌的达20多家。羊绒加工行业小型企业数量众多，基本上是完全竞争，竞争程度激烈，有较强实力的只有20多家知名企业，有一定垄断竞争的能力。

2、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羊绒纺纱业务。公司所处辽宁及周边河北和内蒙古都是羊绒主要产区，羊绒资源丰富，品质优良。公司依托当地及周边的羊绒资源，在原材

料供应、采购运输成本控制方面具备一定优势。另外，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引进先进设备，目前公司拥有国外进口的和毛机，络筒机、梳毛机、细纱机和倍捻机等生产设备，这些进口机器具有性能高、耗能低的优势，使得公司的生产效率显著提高。同时，公司不断升级工艺流程，调整产品结构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公司凭借原料资源优势和设备优势，在行业中占有一定竞争地位。

3、公司竞争对手情况

(1) 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羚绒业”（832427）主营业务为羊毛、羊绒的购销、加工和加工品的销售。

(2) 宁夏成丰农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成丰股份”（831218）主营业务为毛皮深加工及其制品的开发销售；羊绒分梳及销售。

(3) 新疆天山毛纺织品有限公司：“天山纺织”（深交所：000813）成立于1980年6月，主要经营纺织服装的生产和销售纺织机械及配件、纺织原料及辅料的销售。

4、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 公司优势

A、原料资源的控制和开发优势

作为中高端消费品，羊绒制品对羊绒的品质有较高要求。公司地处辽宁省，是“辽宁绒山羊”的主产区，辽宁绒山羊是中国绒山羊品种中产绒量最高的优良品种。该品种具有产绒量高，绒纤维长，粗细度适中，其生产的羊绒属于纺织工业中上乘的动物纤维纺织原料，产绒量居全国之首。辽宁周边的河北、内蒙古地区也是羊绒的主产区，其生产的羊绒质量优良。公司周边优良的的羊绒资源为公司提供了可靠的原料保障，确保了羊绒的稳定供应。

B、设备优势

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推动产业升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引进国

外新装备。目前，公司拥有英国进口的和毛机，德国进口的络筒机和意大利进口的梳毛机、细纱机和倍捻机，这些进口机器具有性能高、耗能低的优势，与传统机器相比，同等条件小可提高产能近30%，耗用能源降低25%—35%。先进设备的引入使得公司的羊绒纱线的生产线效率显著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为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奠定了较好的设备优势。

C、政策优势

纺织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是国家产业振兴规划扶持的重点行业之一。2009年，国务院发布的《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要求纺织业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对优势骨干企业兼并重组和困难企业给予优惠支持，有利于推进整个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巩固和加强纺织工业对就业和惠农的支撑地位。

2015年7月，辽宁省人民政府审议并通过《辽宁省传统工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提出，纺织行业重点发展高档复合非织造布材料、高技术功能性过滤材料、生物医用防护材料、智能纺织品等新型材料，重点支持大连、阜新等地区掌握核心技术的企业加快发展。公司是辽宁省阜新市的纺织龙头企业，国家及辽宁省相关政策的出台，支持公司发挥技术、质量、管理优势，把企业做大做强。

(2) 公司劣势

A、融资渠道窄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各方面资金投入量较大。公司规模的扩张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融资渠道较少，现有资金规模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

应对措施：公司在加强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进入资本市场，努力获得资本市场的认可，增加公司的融资渠道。未来将通过资本化的运作，对公司所处行业产业链的上下游企业进一步整合，扩大公司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B、产品品牌影响力较弱

尽管公司设计和制造能力以及生产规模均达到了一定水平，但目前自主品牌与国内外一流羊绒加工企业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劣势。

应对措施：公司将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造升级，不断提高生产能力和产品档次，致力于开发自主品牌的产品，培育国际知名品牌，提高附加值。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有限公司未设立董事会及监事会，考虑到公司是正在发展成长中的中小企业，公司的治理机制的设计主要考虑决策的效率、成本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适应，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机制相对简单，除公司股东会外仅设一名执行董事、一名监事，并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在涉及公司的股东股权、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注册地址等事项的变更时，均依照有限公司章程要求召开了股东会。但是由于公司的治理机制较为简单，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及担保方面也无章可循，公司管理层在涉及此类决策时自行进行了权限划分。此外，有限公司曾存在股东会会议次数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执行董事及监事未按时进行换届选举等治理瑕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阶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不仅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岗位设置，还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三会一层”管理机制，不断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

从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和2次监事会。上述会议均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出会议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正常签署，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且保存完整，现行的三会决议均能到到切实执行。但毕竟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仍需要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的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以便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充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保护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除在《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外，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资金管理及审批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流动资产管理制度》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货币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制度，以确保公司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同时制定了投资者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且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现代企业治理制度，与治理机制相配套，公司还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

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还通过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机制。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规规章或指引的规定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三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能够遵守《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忠实、勤勉、尽职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促进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职工监事代表职工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以维护职工的利益，维持公司合法规范运作。

（三）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的评估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应该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社保滞纳金

2014 年度，公司因为因迟延缴纳社保费用而产生了滞纳金，共计 99.63 元；2015 年 1-6 月，公司因为因迟延缴纳社保费用而产生了滞纳金，共计 93.76 元。

(2) 道路交通违章罚款

2013 年度，道路交通违章罚款共计 500 元；2014 年度道路交通违章罚款共计 100 元。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业务独立

公司建立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频繁的关联交易，但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随着公司规范关联交易制度的建立，公司确保了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并随着关联交易解决措施的实施，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得到逐步减少。

(二) 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已建立了相关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普通职工。公司自行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员工工资、福利等均由公司向员工发放，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81 人，劳动合同签订及社保缴纳情况如下：

1、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单位共有员工 81 人，公司与 58 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 10 名员工签订劳务合同，有 13 名员工未签订劳动合同。

张淑霞、梁启、叶玉华、李桂芬、甄玉环、孙兆兰、齐桂芹、王素华、褚宪茹、宋凤兰属于退休人员，与其签订了劳务合同；

张贺岩、刘贵、尹延财、李春玲、庞立茹、郭岩、张玉红、李晓、李三军、郭秀丽、李伟、尹彩云、刘晓燕等 13 人属于国家低保人员，若与公司签订合同后，则不再符合享受国家低保待遇标准，故该 13 人拒绝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2、社保缴纳情况

在公司缴纳社保的员工共计有 22 名，有 59 名员工未在公司缴纳社保，具体原因如下：

朱力、朱天佐、田兆勇、崔晨雪等 4 人，因社保长期在大连缴纳，不愿意迁至阜新缴纳，故由公司委托大连海富劳动服务中心代缴。

姚保利、张松岩 2 人，为新入职员工，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保手续。

张天红，正在办理离职手续，公司未为其缴纳当月社保。

张淑霞、梁启、叶玉华、李桂芬、甄玉环、孙兆兰、齐桂芹、王素华、褚宪茹、宋凤兰等 10 人为退休人员，单位无需为其缴纳社保

张贺岩、刘贵、尹延财、李春玲、庞立茹、郭岩、张玉红、李晓、李三军、郭秀丽、李伟、尹彩云、刘晓燕等 13 人属于国家低保人员，其本人拒绝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故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保。

钱柏林、刘楠、王彦来、刘雅红、张君杰、尹恩新、刘荣振、高先利、陈金财、郑宏林、李海珍、胡海燕、刘志文、王良、郑磊、付忠亮、包秋英、孙明武、曹立英、冯福龙、庞宝玲、王伟、吴天章、董鸣、谭震、董宇、安志伟、梁玉德、孙秀春等 29 人没有在公司缴纳，要求自行缴纳社保。

3、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员工缴纳公积金。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开立公积金账户，着手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逐步规范完善公司的劳动保障制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积金账户已经开立。

鉴于上述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了《承诺函》，承诺：

1、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接下来的经营中，招聘新的替代员工，将因享受国家低保人员的而不肯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逐步辞退，减少公司的劳动纠纷风险。

2、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开立公积金账户，着手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逐步规范完善公司的劳动保障制度。

3、如因上述事项引发争议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由其个人承担全部责任，与公司无关。

(四)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的行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公司的财务人员分工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持股情况(股)
1	盛世良	财务负责人	统筹财务工作，负责财务部门整体工作安排	60,000
2	刘雅红	出纳员	主管现金、银行存款	/
3	刘楠	会计	主管编制会计凭证、应收应付往来核算、成本核算、销售核算等	/
4	高英奎	会计	主管固定资产核算、产成品收发存核算等	/

(五) 机构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类别	名称/姓名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无	/	/	/

实际控制人	朱力	/	/	/
公司	股份公司	生产、经营羊绒、羊毛制品及毛纺织高档织物面料的针纺织品；羊绒原料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生产、销售羊绒纱线、混纺纱线等产品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力，除控制本企业外，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主营业务	与公司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1	村田针织	245 万美元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	高档织物面料的针纺织成品的加工及销售	/
2	阜新阜美	500 万人人民币	监事	协议控制	机电产品销售	/
3	辽宁阜美	17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机电设备生产	/
4	GREEN VISUAL	1 万港币	/	持股（代持）100%	未实际经营	/
5	格润国际	1000 万人民币	/	持股（代持）100%	国内一般商品贸易	/
6	绒山羊基地	5000 万人民币	执行董事	持股 80%	未实际经营	/
7	大连羊绒	400 万人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持股 90%	已吊销	/
8	慧盈服饰	800 万人人民币	/	持股（代持）100%	服装加工及销售；国内一般贸易；经济信息咨询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关联法人均已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本人/本机构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及关联方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 变更经营范围

公司名称	原经营范围	变更后经营范围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阜新阜美	针织纺品、纺机配件、纺织原料(不含棉花)、机电产品(二、三类)销售。	机电产品(二、三类)销售。	2015.6.5	为了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辽宁阜美	服装服饰、针织纺品、纺机配件、机电设备的生产,纺织原料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机电设备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6.19	为了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格润国际	针纺织品及原料、针织机及纺织机配件、服装、鞋帽、电气设备、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采购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一般贸易;贸易经纪与代理;网上贸易代理;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针纺织品、针织机及纺织机配件、服装、鞋帽、电气设备、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采购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内一般贸易;贸易经纪与代理;网上贸易代理;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10.9	为了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2) 承诺进行收购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控制人承诺	收购进度	收购原因
村田针织	生产加工高档织物面料的针纺织品;羊绒原料收购(用于针纺织品加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成立后,将村田针织收购为公司的子公司,加入合并报表,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以此减少关联交易及消除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风险,并增加股份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	2015.9.26 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收购决议	1、为了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2、与公司业务属于上下游关系,收购后,可以形成产业链,增加盈利能力
绒山羊基地	绒山羊饲养;羊绒收购、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绒山羊基地未实际经营,如将来开展经营业务时,则启动收购程序,收购为公司子公司	2015.9.26 股份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收购决议	1、为了避免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2、与公司业务属于上下游关系,收购后,可以形成产业链,

				增加盈利能力
--	--	--	--	--------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未开展相同或相似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为了解决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采用了上述解决措施，并且均已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规范同业竞争的措施合法有效。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二)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014年12月8日，公司与平安银行大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为“平银连西额保字 20141120 第 003 号”，为村田针织与平安银行大连分行签订的“平银连西综字 20141120 第 001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债务中的 25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起始及终止日期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8 日。

考虑到上述担保金额较大，如若村田针织未能在还款期限内，归还上述借款，则存在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保证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公司及村田针织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承诺：

1、本人控制下的村田针织资金运行状况良好，保证在还款期限内，归还上述借款。如公司遭遇突发情况，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村田针织将优先将资金用于归还该笔借款。

2、如公司因此担保事项而蒙受损失的，将由本人个人承担全部责任。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村田针织运营情况良好，公司对上述担保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可能较小。公司及村田针织实际控制人承诺村田会在还款期限

内归还上述借款，如公司因此担保而蒙受损失的，将由朱力本人来承担全部责任，故该担保行为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小。

2014年10月15日，公司与大连永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为大连永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起始及终止日期为2014年10月15日至2015年10月14日。担保物为公司机器设备中四台细纱机账面价值720万元，四台梳毛机账面价值593.10万元，一台梳棉机账面价值2.13万元，一台倍捻机账面价值9.24万元，一台络筒机账面价值9.26万元。抵押期限为：自2014年10月15日至2015年10月14日。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抵押担保已经到期，抵押期间内未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带来不利影响。

2015年8月24日，公司与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为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村田针织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抵押物：机器设备86台；抵押金额：1200万元；抵押期间：自2015年8月24日至被担保的主债权及乙方追偿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起止。

2015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关联担保事项进行了决议，一致通过了对关联方的担保事项。此次表决，公司执行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相关关联股东，对此次表决进行了回避。

2015年10月16日，公司在阜新市工商局进行了抵押登记。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此次关联担保事项，执行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相关关联股东，对此次表决进行了回避，有效的保证了公司小股东的权益。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为防止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担保、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时，相关关联方的回避制度。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合法有效。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管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且发生过一次变更,2014年3月16日公司执行董事由修品清变更为朱天佐；有限公司未设立监事会，只设有一名监事，由李美华担任，未发生过变更；有限公司经理一职一直由

朱力担任，从未发生过变更。

2、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重新选举董事、监事，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姓名	担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通过大连豪仁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朱力	董事长	25,790,000	35.30	1,790,000	2.45
朱天佐	董事、总经理	6,000,000	8.22	/	/
赵日	董事	/	/	/	/
贺志敏	董事	/	/	/	/
田兆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200,000	0.27
刘培盛	监事会主席	/	/	/	/
姚宝利	监事	10,000	0.01		/
崔晨雪	职工代表监事	/	/	/	/
盛世良	财务负责人	60,000	0.08	/	/

注：公司董事朱力与朱天佐为父子关系，除此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姓名	持股形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
李美华	间接持股	9,000,000	12.33	与董事长朱力系夫妻关系 与董事朱天佐系母子关系
赵沅棣	直接持股	1,000,000	1.37	与董事赵日系父女关系
任玲	直接持股	750,000	1.03	与监事崔晨雪系母女关系

丁秀兰	直接持股	50,000	0.07	与董事长朱力系母子关系 与董事朱天佐系祖孙关系
合计		10,800,000	14.80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对外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兼职情况	
			对外投资单位	出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1	朱力	董事长	大力羊绒	360	90	村田针织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慧盈服饰	800	100	阜新阜美	监事
			GREEN VISUAL	1万港币	100	辽宁阜美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格润国际	1000	100	大力羊绒	法定代表人
			绒山羊基地	4000	80	绒山羊基地	执行董事
2	朱天佐	董事	/	/	/	/	/
3	田兆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	/	/	/	绒山羊基地	监事
4	赵日	董事	/	/	/	/	/
5	贺志敏	董事	/	/	/	大连宝信	总经理
6	刘培盛	监事会主席	大连盛亦达	600	60	大连盛亦达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7	姚宝利	监事	/	/	/	/	/
8	崔晨雪	职工监事	/	/	/	/	/
9	盛世良	财务负责人	/	/	/	/	/

注：

- 1、大力羊绒于2012年4月19日已被吊销；
- 2、除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和兼职情况。
- 3、为方便股东会议文件的签署，股东朱力通过刁君令代持有格润国际 100%的股权。
- 4、为方便股东会议文件的签署，股东朱力通过王雨代持 GREEN VISUAL 100%的股权。

5、为方便股东会议文件的签署，股东朱力通过刘永华代持慧盈服饰 100%的股权。

（四）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经核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承诺、《个人银行信用报告》、查阅公安机关出具的无违法违规犯罪记录证明并登录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查询等，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的管理层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5)第 12122 号，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编制。

(三) 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4,943.18	2,546,913.75	6,129,206.62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3,982,061.32	181,478.26	11,192.90
预付款项	8,918,057.61	12,619,202.63	18,186.7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60.00	33,933.74	
存货	25,965,368.97	19,775,941.21	13,743,564.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101.10	54,368.21	448,259.60
流动资产合计	60,783,092.18	35,211,837.80	20,350,410.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22,345.95	12,096,900.06	10,542,235.57
在建工程	26,297,822.27	19,363,974.27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909,497.29	15,068,861.82	3,553,826.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55.54	3,927.21	51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5,909.00	1,839,00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68,030.05	48,372,672.36	14,096,573.55
资产总计	138,451,122.23	83,584,510.16	34,446,983.6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00,000.00	29,300,000.00	17,620,000.00
应付票据			10,600,000.00
应付账款	18,343,699.51	6,136,106.07	1,590,247.58
预收款项	14,103,945.00	23,647,645.00	
应付职工薪酬	143,005.00		
应交税费	2,394,255.14	1,680,633.27	245,298.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84,089.50	16,823,603.16	529,281.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268,994.15	77,587,987.50	30,584,827.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3,268,994.15	77,587,987.50	30,584,827.29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7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652.27	199,652.27	
未分配利润	1,982,475.81	1,796,870.39	-137,843.63
股东权益合计	75,182,128.08	5,996,522.66	3,862,156.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8,451,122.23	83,584,510.16	34,446,983.66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954,138.51	45,922,294.87	30,028,880.37
减: 营业成本	22,935,636.98	38,890,869.11	26,034,026.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69,550.97	329,209.78	66,604.47
管理费用	1,295,610.44	3,018,405.98	2,056,670.15
财务费用	844,764.84	1,328,158.36	1,060,044.48
资产减值损失	194,113.33	13,662.63	2,046.2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614,461.95	2,341,989.01	809,488.92
加: 营业外收入		734,100.00	30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93.76	199.63	5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614,368.19	3,075,889.38	1,108,988.92
减: 所得税费用	428,762.77	941,523.09	137,227.41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85,605.42	2,134,366.29	971,761.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53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	0.53	0.24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26,399.12	77,194,567.00	38,736,988.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25.18	909,817.67	371,35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4,424.30	78,104,384.67	39,108,33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55,229.87	50,055,967.47	45,230,958.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6,466.22	2,896,264.63	1,850,65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089.49	9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8,557.93	1,627,520.85	1,961,49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68,343.51	54,579,847.95	49,043,10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13,919.21	23,524,536.72	-9,934,769.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09,918.00	33,660,205.92	6,441,166.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09,918.00	33,660,205.92	6,441,16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9,918.00	-33,660,205.92	-6,441,16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300,000.00	23,6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60,000.00	29,300,000.00	23,6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00,000.00	17,62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8,133.36	1,326,623.67	729,44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68,133.36	18,946,623.67	6,729,44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91,866.64	10,353,376.33	16,890,554.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970.57	217,707.13	514,618.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913.75	529,206.62	14,588.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3.18	746,913.75	529,206.62

2015 年 1-6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 1-6 月										股本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99,652.27	1,796,870.39		5,996,52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								199,652.27	1,796,870.39		5,996,522.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000,000.00									185,605.42		69,185,605.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5,605.42		185,605.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69,000,000.00											6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9,000,000.00											6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3,000,000.00							199,652.27	1,982,475.81		75,182,128.08

2014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 库	其他综	专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项 储 备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37,843.63		3,862,15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								-137,843.63		3,862,156.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9,652.27	1,934,714.02		2,134,366.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4,366.29		2,134,366.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9,652.27	-199,652.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99,652.27	-199,652.27		
2. 对股东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99,652.27	1,796,870.39			5,996,522.66

2013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109,605.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								-1,109,605.14		2,890,394.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71,761.51		971,761.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71,761.51		971,761.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								-137,843.63		3,862,156.37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

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 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

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 11“长期股权投资”或 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

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 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 1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

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

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情

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

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

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

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元。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项：指期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 100 万元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三年以上扣除单项金额重大的部分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期末对该部分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

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

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

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

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

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

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在发出产品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

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化情况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次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影响。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确认及构成

1、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销售收入。公司在已将商品所

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在发出产品并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表 1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羊绒纱线	23,744,229.96	91.48%	11.11%	36,821,060.61	80.18%	15.14%	19,753,836.85	65.78%	10.03%
混纺纱线	1,953,498.28	7.53%	9.27%	9,073,087.25	19.76%	15.80%	8,311,791.40	27.68%	9.63%
其他业务收入：									
加工费收入	256,410.27	0.99%	77.42%	28,147.01	0.06%	81.37%	1,963,252.12	6.54%	61.79%
合计	25,954,138.51	100.00%	11.63%	45,922,294.87	100.00%	15.31%	30,028,880.37	100.00%	13.30%

(1) 收入分析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954,138.51 元、45,922,294.87 元和 30,028,880.37 元，其中羊绒纱线的收入分别为 23,744,229.96 元、36,821,060.61 元和 19,753,836.8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48%、80.18% 和 65.78%。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15,893,414.50 元，增长比例为 52.93%，增长幅度较大，主要为羊绒纱线的增长，其中公司对关联方的羊绒纱线销售增长 1200 余万元，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客户，关联方外的销售增长 450 余万元。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对外提供的纱线加工费收入，该部分收入比较零星，而且数量较小，在公司成立初期产销量不高的情况下，为赚取利润，公司承接了加工业务，后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拟发展自己的品牌，业务以自主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主，逐步减少对外加工产品。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

别为 99.01%、99.94%、93.46%，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 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97%、15.27% 和 9.91%，2014 与 2013 年相比毛利率上升 5.36%，主要原因为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公司 2013 年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山羊绒和绵羊绒的均价分别为 672.78 元/公斤、160.36 元/公斤，2014 年采购均价分别为 655.67 元/公斤、150.27 元/公斤，平均下降比例分别为 2.54%、6.29%，另外公司产销量的增大，导致单位产品分摊的间接费用降低，也使 2014 年毛利率有所上升。

2015 年 1-6 月公司毛利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5 年 3 月，公司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增加 2,251.50 万元，设备折旧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69 万元从而导致毛利率减少 2.69%。

(3) 同行业三板挂牌公司毛利率比较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纺织业（C17），同行业三板挂牌公司有宁夏成丰农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831218）和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832427）。

单位	成丰股份			天羚绒业			阜新天佐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毛利率	10.41%	5.69%	4.90%	1.76%	0.51%	3.41%	11.63%	15.31%	13.30%

如上表所示，公司毛利率均高于成丰股份、天羚绒业，原因为公司是以山羊绒和绵羊绒为原料深加工生产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与上述两家公司皮革、服装、羊绒、羊毛类产品有所不同。

3、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		(%)		(%)
辽宁省内	25,697,728.24	99.01	45,894,147.86	99.94	28,429,085.51	94.67
辽宁省外	256,410.27	0.99	28,147.01	0.06	1,599,794.86	5.33
合计	25,954,138.51	100.00	45,922,294.87	100.00	30,028,880.37	100.00

公司 2014 年起为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公司深加工业务能力和产品质量，开工建设混凝土框（排）架结构针织车间工程、精纺车间工程及综合楼工程，随着后期产量的提高公司将加强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新的合作伙伴，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业务也将向辽宁省外拓展，由单一的直销模式，向直销、代理销售及网销等多种模式过度，以进一步提高产品的销售量。

4、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成本构成及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20,868,219.62	90.99%	34,406,428.56	88.47%	23,005,380.04	88.37%
直接人工	670,373.34	2.92%	1,617,084.99	4.16%	1,257,297.43	4.83%
制造费用	1,397,044.02	6.09%	2,867,355.56	7.37%	1,771,348.66	6.80%
合计	22,935,636.98	100.00%	38,890,869.11	100.00%	26,034,026.13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达到 88%以上，报告期内各项比例保持平稳状态，变动幅度不大。2014 年较 2013 年主营业务成本上升 12,856,842.98 元，增长率 49.38%，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上升 15,893,414.50 元，增长率 52.93% 导致。

(2)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在生产成本核算中，设置生产成本专用科目，并下设原料、辅料、制造费用二级科目，生产过程中的成本支出在生产成本借方归集，对于能归属于单项产品的直接材料等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各产品的成本，对于不能直接归属于单项产品的间接费用根据当月入库的产品数量进行分摊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

公司生产成本核算方法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未变更成本核算方法。

公司产品实现销售时，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相应的销售成本。

5、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5,954,138.51	45,922,294.87	52.93%	30,028,880.37
营业成本	22,935,636.98	38,890,869.11	49.38%	26,034,026.13
营业利润	614,461.95	2,341,989.01	189.32%	809,488.92
利润总额	614,368.19	3,075,889.38	353.87%	677,695.28
净利润	185,605.42	2,134,366.29	119.64%	971,761.51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5,954,138.51 元、45,922,294.87 元和 30,028,880.37 元，2014 年比 2013 年收入增加 15,893,414.50 元，增长了 52.93%，主要为羊绒纱线的增长，其中公司对关联方慧盈服饰的羊绒纱线销售增长 1,100 余万元，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客户，关联方外的销售增长 450 余万元。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61.44 万元、307.59 万元和 67.77 万元，2014 年公司利润总额较 2013 年增长了 239.8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2015 年 1-6 月利润较低，主要系 2015 年 3 月公司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增加 2,251.50 万元，相应设备折旧的增加导致成本的增加和毛利的减少。

6、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匹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净利润	185,605.42	2,134,366.29	971,761.5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39,813,919.21	23,524,536.72	-9,934,769.55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8.56 万元、213.44 万元和 97.18 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3,981.39 万元、2,352.45 万元和

-993.48 万元，差异分别为 3,999.95 万元、-2,139.01 万元和 1,090.66 万元。2015 年 1-6 月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存货较 2014 年底增加 619 万元、应收票据增加 2000 万元和其他应付款中经营性应付款项减少 1686 万元所致；2014 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收账款增加 2,365 万元等所致；2013 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货增加 600 万元、应付票据增加 1,060 万元和应付账款减少 1,917 万元所致。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5,954,138.51	45,922,294.87	52.93%	30,028,880.37
销售费用	69,550.97	329,209.78	394.28%	66,604.47
管理费用	1,295,610.44	3,018,405.98	46.76%	2,056,670.15
财务费用	844,764.84	1,328,158.36	25.29%	1,060,044.48
三项费用合计	2,209,926.25	4,675,774.12	46.88%	3,183,319.1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7%	0.72%		0.2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99%	6.57%		6.8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25%	2.89%		3.53%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8.51%	10.18%		10.60%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220.99 万元、467.58 万元和 318.3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51%、10.18% 和 10.60%，占比比较平稳。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运费	1,264.63	121,128.49	402.00
差旅费	9,297.98	26,733.40	12,797.32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交通费	1,345.41	7,828.43	10,886.98
办公费	2,519.03	2,447.03	1,775.86
工资	33,840.55	78,213.95	33,756.70
折旧	21,283.37	6,458.48	6,985.61
广告费		86,400.00	
合计	69,550.97	329,209.78	66,604.47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差旅费等。2014年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增长了26.26万元，其中运输费用增长了12.0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产品染色业务委托本溪祥和(集团)永祥绒山羊发展有限公司异地进行，增加了运输费用；2014年的广告费8.64万元是公司做产品户外广告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	304,564.98	703,925.55	303,810.30
交通费	12,108.64	70,455.90	97,982.83
福利费	49,239.96	280,934.42	29,802.70
差旅费	65,390.22	240,600.59	115,175.84
办公费	22,672.06	22,023.23	15,982.74
折旧	210,674.20	58,126.33	62,870.49
社会保险费	72,603.72	165,496.65	145,105.26
摊销无形资产	159,364.53	182,260.60	84783.14
审计费	23,000.00	133,769.81	253,000.00
土地使用税	297,464.40	594,928.80	198,672.00
房产税	26,955.86	42,478.72	37,017.04
招待费	9,076.00	111,489.51	
低值易耗品	3,417.50		92,532.74
车辆保险费		50,609.06	3,013.92
咨询费		80,050.00	10,100.00
维修费		23,267.44	544,026.80
其他	39,078.37	35,644.37	62,063.35
印花税		95.00	731.00
考察费		222,250.00	
合计	1,295,610.44	3,018,405.98	2,056,670.15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土地使用税、差旅费等。管理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96.17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公司新取得权证为“阜新国用（2014）第 0151 号”和“阜新国用（2014）第 0152 号”的两块土地的土地使用税增加及人员增加导致的工资、社保和福利费的增加。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868,133.36	1,326,623.67	729,445.76
减：利息收入	28,025.18	175,717.67	71,350.74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24,033.33	361,626.66
手续费及其他	4,656.66	53,219.03	9,570.44
合计	844,764.84	1,328,158.36	1,060,044.48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承兑汇票贴现息及手续费等。

（三）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对外投资的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4,100.00	3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93.76	-199.63	-500.00
小计			
所得税影响额		183,525.00	75,000.00
合计	-93.76	550,375.37	224,5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营业外支出 2015 年 1-6 月发生额是缴纳的保险滞纳金，2014 年发生额主要为保险滞纳金和交通罚款，2013 年发生额为交通罚款。

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占同期公司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25.79%、23.10%。

(1) 政府补助主要内容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300,000.00
土地返还		734,100.00	
合计		734,100.00	300,000.00

2014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是辽宁阜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土地扶持基金。

2013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系辽宁阜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下发的 30 万元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 公司已取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均为收益性补助，进入当期损益。

(四) 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 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5%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计算	12 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845.11	8,358.45	3,444.70
负债总计(万元)	6,326.90	7,758.80	3,058.4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518.21	599.65	386.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518.21	599.65	386.22
每股净资产(元)	1.03	1.50	0.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50	0.97
资产负债率	45.70%	92.83%	88.79%
流动比率(倍)	0.96	0.45	0.67
速动比率(倍)	0.55	0.20	0.2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83	440.21	15.91
存货周转率(次)	1.00	2.32	2.42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595.41	4,592.23	3,002.89
净利润(万元)	18.56	213.44	97.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56	213.44	9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57	158.40	74.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8.57	158.40	74.73
毛利率	11.63%	15.31%	1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43.30%	2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05%	32.13%	22.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3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53	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981.39	2,352.45	-993.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9.95	5.88	-2.48
----------------------	-------	------	-------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text{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利润；E₀为期初净资产；NP为报告期净利润；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②每股收益}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净利润；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text{③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总额}$$

2、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

①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呈上升趋势，2014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上升 52.93%，主要为羊绒纱线的增长，其中公司对关联方的羊绒纱线销售增长 1200 余万元，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客户，关联方外的销售增长 450 余万元。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营业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1.63%、15.31% 和 13.30%；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05%、43.30% 和 28.7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05%、32.13% 和 22.13%；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相比 2013 年有所上升，2015 年 1-6 月股东增加投资 6,900 万元造成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

公司 2014 年起为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公司深加工业务能力和产品质量，开工建设混凝土框（排）架结构针织车间工程、精纺车间工程及综合楼工程，随着后期产量的提高公司将加强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新的合作伙伴，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业务也将向辽宁省外拓展，由单纯的直销模式，向直销、代理销售及

网销等多种模式过度，以进一步提高产品的销售量。

管理层认为，伴随着公司新厂房的建设和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将加强市场开发力度，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业务也将向辽宁省外拓展，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②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6月底、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70%、92.83%和88.79%。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在2015年股东增加投资6900万元；公司2015年6月底、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96、0.45和0.67；速动比率分别为0.55、0.20和0.22，均呈上升趋势，公司偿债能力提高。

管理层认为，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较低，公司未来将积极开发客户，扩大销售规模，增强公司的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

③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6月底、2014年度和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1.83、440.29和15.91，公司2014年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对外发出货物并经对方验收后，公司即开票催款，2013年底和2014年底外部销售欠款分别为1.32万元和19.54万元，2015年6月末应收账款金额相对较高系因为公司2015年进行市场开拓，对一家新开发客户大连利邦时装有限公司的销售货款300.10万元，尚未收到回款；对关联方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货款102.06万元，尚未收到回款。

公司2015年6月底、2014年度和2013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00、2.32和2.42，周转率变动不大。2015年周转率的降低主要是2015年的周转率的计算是采用的半年的销售收入数据。

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较为正常，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状况。

④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6,854,424.30	78,104,384.67	39,108,33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6,668,343.51	54,579,847.95	49,043,10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13,919.21	23,524,536.72	-9,934,769.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9,918.00	-33,660,205.92	-6,441,16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91,866.64	10,353,376.33	16,890,554.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970.57	217,707.13	514,618.45

2015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出，主要是存货和应收票据的增加；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入，主要原因是公司当年客户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预收的货款较高造成；公司 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出，主要原因因为公司 2013 年较 2012 年销售量增大，公司加大了存货的储备。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构建厂房、购买机器设备、支付土地出让款等支付 644.12 万元、3,366.02 万元和 3,080.99 万元，因此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额均为负数。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股东增资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较大，公司在未来积极开拓市场的同时，需要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提高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同时通过银行贷款、股权融资和借助新三板平台实施定向增发等手段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解决投资活动需要的资金问题。

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6,262.92	3,390.68	505,461.96
银行存款	8,680.26	743,523.07	23,744.66

其他货币资金	1,800,000.00	1,800,000.00	5,600,000.00
合计	1,814,943.18	2,546,913.75	6,129,206.62

2014年11月，公司与外换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定期存单质押合同，将180万元的定期存单质押给银行用于短期银行借款，质押期限自2014年11月7日至2015年11月6日。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期末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2015-4-17	2015-10-17	10,000,000.00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2015-4-17	2015-10-17	10,000,000.00
合计	-	-	20,000,000.00

应收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20,000,000.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用于购买羊绒材料。

（三）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91,643.50	100.00	209,582.18	182,162.00	93.22	9,108.10
1-2年						
2-3年				6,016.00	3.08	1,203.20

3-4 年				7,223.12	3.70	3,611.56
合计	4,191,643.50	100.00	209,582.18	195,401.12	100.00	13,922.86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2,162.00	93.22	9,108.10				
1-2 年				6,016.00	45.44	601.60	
2-3 年	6,016.00	3.08	1,203.20	7,223.12	54.56	1,444.62	
3-4 年	7,223.12	3.70	3,611.56				
合计	195,401.12	100.00	13,922.86	13,239.12	100.00	2,046.22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191,643.50 元、195,401.12 和 13,239.12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3%、0.23% 和 0.04%。2015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金额相对较高系因为公司对一家新开发客户大连利邦时装有限公司的销售货款 300.10 万元，尚未收到回款；对关联方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货款 102.06 万元，尚未收到回款。

2015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总体来看应收账款处于安全区域内，不存在重大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大连利邦时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1,050.00	1 年以内	71.60
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20,600.00	1 年以内	24.35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9,993.50	1 年以内	4.05

合计	-	4,191,643.50	-	66.50
-----------	---	---------------------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连美羊羊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401.12	1 年以内、 2-3 年、3-4 年	100.00
合计	-	195,401.12	-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连美羊羊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39.12	1-2 年、2-3 年	100.00
合计	-	13,239.12	-	100.00

（四）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918,057.61	100.00	12,619,202.63	100.00
合计	8,918,057.61	100.00	12,619,202.63	100.0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619,202.63	100.00	18,186.78	100.00
合计	12,619,202.63	100.00	18,186.78	1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918,057.61 元、12,619,202.63 元和 18,186.78 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6.44%、15.10% 和 0.05%，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羊绒采购款。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非关联方	8,795,884.00	1 年以内	羊绒未到
沈阳青源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1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阜新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8,967.83	1 年以内	未抄表
伊比西（上海）化工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0.00	1 年以内	辅料未到
青岛亿利中兴进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05.78	1 年以内	辅料未到
合计	-	8,912,557.61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	非关联方	12,513,383.80	1 年以内	羊绒未到
阜新杰超煤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93.60	1 年以内	未抄表
青岛亿利中兴进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11.46	1 年以内	辅料未到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阜新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8,113.77	1 年以内	未抄表
合计	-	12,619,202.63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阜新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8,186.78	1 年以内	未抄表
合计	-	18,186.78	-	-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未结算主要为公司预付给徐水县炀硕绒毛加工厂的原料

款，对方尚未给公司发出货物。

(五)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00.00	100.00	240.00	35,719.73	100.00	1,785.99
合计	4,800.00	100.00	240.00	35,719.73	100.00	1,785.99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719.73	100.00	1,785.99			
合计	35,719.73	100.00	1,785.99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季宏飞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垫付医药费
张淑霞	非关联方	1,800.00	1 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合计	-	4,800.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镇江新区滕正橡塑制品厂	非关联方	10,75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钱柏林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刘福岩	非关联方	6,941.59	1 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梅德山	非关联方	1,900.00	1 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张淑霞	非关联方	1,800.00	1 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合计	-	31,391.59	-	-

(六) 存货

单位：元

类 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0,273,409.00	-	7,697,335.50		9,418,342.64	-
库存商品	11,060,951.08	-	12,078,605.71		1,000,000.00	-
在产品	4,631,008.89	-			3,325,221.57	-
合计	25,965,368.97	-	19,775,941.21		13,743,564.21	-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存货数量在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销量增加，相应的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增加造成。2014年年末公司加强了订单的生产，当月的订单生产完毕，导致2014年末无在产品。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增值税	98,101.10	54,368.21	448,259.60
合计	98,101.10	54,368.21	448,259.60

应交税费-增值税为未抵扣的进项税。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5,014,101.88	42,889.60		5,056,991.48
机器设备	4,277,374.96	2,752,601.82		7,029,976.78

运输设备	270,000.00			270,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070.00		-	35,07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5,056,991.48			5,056,991.48
机器设备	7,029,976.78	2,727,260.01		9,757,236.79
运输设备	270,000.00			270,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070.00	7,390.25		42,460.25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5,056,991.48	1,361,070.00		6,418,061.48
机器设备	9,757,236.79	22,515,000.00		32,272,236.79
运输设备	270,000.00			270,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2,460.25			42,460.25

2、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45,946.38	244,347.41		390,293.79
机器设备	877,925.76	486,184.14		1,364,109.90
运输设备	39,187.50	32,062.50		71,25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510.58	10,638.42		24,149.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90,293.79	246,384.67		636,678.46
机器设备	1,364,109.90	894,646.52		2,258,756.42
运输设备	71,250.00	32,062.50		103,312.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149.00	6,892.08		31,041.0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房屋及建筑物	636,678.46	142,316.20		778,994.66
机器设备	2,258,756.42	1,187,507.62		3,446,264.04
运输设备	103,312.50	16,031.25		119,34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041.08	4,769.04		35,810.12

3、固定资产净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5,639,066.82	4,420,313.02	4,666,697.69
机器设备	28,825,972.75	7,498,480.37	5,665,866.88
运输设备	150,656.25	166,687.50	198,75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6,650.13	11,419.17	10,921.00
合计	34,622,345.95	12,096,900.06	10,542,235.57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在报告期添置了一些新设备，2013 年新增的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主要是购买的梳毛机一台，原值 2,564,102.40 元，2014 年新增的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主要是购羊绒分疏机 30 台，原值 2,358,974.40 元。

公司成立初期，股东朱力以个人名义出资购买一些设备、建造库房和门卫并投入公司使用，但未取得相关发票，账务上亦未对这些由朱力购建并投入公司使用的设备和房产作相关账务处理，股东朱力将此设备和建筑物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为还原公司的真实情况、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后由公司向朱力购买该批资产。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股东朱力个人购入的 27 台机器设备、房屋两座，经阜新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阜天衡估字【2015】第 021 号《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核实朱力拟投入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阜天衡估字【2015】第 021 号），27 台机器设备评估价值 22,515,000.00 元、房屋两座评估价值 1,361,070.00 元，公司以此价值进行了固定资产的入账，公司 2015 年固定资产增加 23,876,070.00 元。房屋建筑物门卫、库房未取得房产证。考虑该部分资产未取得发票，在做所得税的计算时将该部分资产对应期间计提的折旧做了税前纳税调增处理。此次评估入账的设备和房产是公司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必备条件，设备入账后，每年的折旧额会增加公司的成本 270 余万元。

综上，主办券商、律师及会计师认为，此次交易公司聘请了专业的评估机构对相关交易标的进行评估，确保了定价的公允性，同时，该批设备为公司日常经营、确保竞争力的必备资产，且该批设备购入后，运转良好，提高了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

评估的机械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评估值
1	梳毛机	OCTIR	意大利	3	10,800,000.00
2	细纱机	FST/D-FCT/7	意大利	4	7,200,000.00
3	络筒机	AUTOCONER	意大利	1	1,275,000.00
4	拼线机	AUTOCONER	意大利	1	1,275,000.00
5	倍捻机	SAVIO	意大利	1	1,275,000.00
6	染色机	/	上海	14	350,000.00
7	散毛烘燥机	无锡 B061	无锡	1	297,500.00
8	梳棉机	A186F	意大利	2	42,500.00
	合计	/	/	27	22,515,000.00

评估的房产明细如下：

序号	房产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评估值
1	门卫	砖混	2011 年 5 月	126 平方米	124,740.00
2	库房	彩钢板	2012 年 5 月	1446 平方米	1,236,330.00
	合计	/	/	/	1,361,070.00

201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大连永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为大连永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起始及终止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担保物为公司机器设备中四台细纱机账面价值 720 万元，四台梳毛机账面价值 593.10 万元，一台梳棉机账面价值 2.13 万元，一台倍捻机账面价值 9.24 万元，一台络筒机账面价值 9.26 万元。抵押期限为：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净值占比较高的为房屋及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分别为 563.91 万元和 2882.60 万元，其净值占比为 99.55%。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现有房屋建筑物中仓库、彩钢板仓库、门卫及库房四处房产未取得房产证。

（九）在建工程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车间、办公楼	26,297,822.27	19,363,974.27	-
合计	26,297,822.27	19,363,974.27	

为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公司深加工业务能力和产品质量，公司 2014 年 1 月与阜新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新取得两项土地使用权，座落于高新区元宝路以南、高新大街以东，权证编号分别为阜新国用（2014）第 0151 号、阜新国用（2014）第 0152 号土地使用权证，并在土地上开工建设混凝土框（排）架结构针织车间工程、精纺车间工程及综合楼工程。

其中针织车间建筑面积 19,991.5 平方米，工程总造价预计 2,775 万元；精纺车间建筑面积 15,573.6 平方米，工程总造价预计 2,093 万元；综合楼建筑面积 4,808.15 平方米，工程总造价预计 520 万元，截止 2015 年 6 月底精纺车间和综合楼主体工程已完成。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原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3,645,674.82			3,645,674.82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3,645,674.82	11,697,296.00		15,342,970.82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权	15,342,970.82			15,342,970.82

2、无形资产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7,065.26	84,783.14		91,848.4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91,848.40	182,260.60		274,109.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土地使用权	274,109.00	159,364.53		433,473.53

3、无形资产净值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4,909,497.29	15,068,861.82	3,553,826.42
合计	14,909,497.29	15,068,861.82	3,553,826.42

公司报告期初的无形资产是座落于阜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华东街 18 号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取得编号为阜新国用（2012）第 0170 号土地使用权证。报告期内新增无形资产是公司新取得两项土地使用权，座落于高新区元宝路以南、高新大街以东地块，公司分别取得编号为阜新国用（2014）第 0151 号、阜新国用（2014）第 0152 号土地使用权证。

201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4 年（建新）字 0010 号”，借款金额 78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00%。本借款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土地使用权编号“阜新国用（2014）第 0151 号、阜新国用（2014）第 0152 号”。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2,455.54	3,927.21	15,708.85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	209,582.18	13,922.86	2,046.22
其他应收款	240.00	1,785.99	
合计	209,822.18	15,708.85	2,046.22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意大利 D.M. Engineering s.r.l.	1,183,909.00	1,183,909.00	
杨朝振	502,000.00	500,000.00	
南宫市鑫隆畜产品有限公司	100,000.00		
沈阳青源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65,100.00	
河北迪森纺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0,000.00	
合计	1,785,909.00	1,839,009.00	

五、报告期重大债权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800,000.00	23,800,000.00	--
质押借款		1,900,000.00	14,62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600,000.00	3,6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1,400,000.00	29,300,000.00	17,62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7,620,000.00 元、29,300,000.00 元、11,400,000.00 元。

201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4（建新）字 0010 号”，借款金额 78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

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00%。此借款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公司位于辽宁阜新高新技术园区华东街 18 号的编号为“阜新国用（2014）第 151 号”和“阜新国用（2014）第 152 号”的土地；保证人为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向外换银行大连分行借入短期借款 36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借款利率为人行公告基准利率（1-3 年）上浮 0.95%。此借款为质押、保证借款。质押物为 2014 年 11 月 7 日存入外换银行大连分行的 180 万定期存单，保证人为朱天佐、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短期借款为 1140 万元。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600,000.00
合计			10,600,000.00

（三）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250,599.51	5,635,086.07	1,590,247.58
1-2 年	93,100.00	501,020.00	
合计	18,343,699.51	6,136,106.07	1,590,247.58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商品未付的货款，应付账款中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 99.49%。

应付账款 2015 年 6 月底相比 2014 年底增加了 1,220.76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新增的原料供应商易县都乐绒毛加工厂和鄂尔多斯市虹牧羊绒有限公司分别在 5 月和 6 月底向公司销售的货款 640 余万元、328 万元尚未结算造成。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

联方的款项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易县都乐绒毛加工厂	6,402,887.50	34.91%	1 年以内
鄂尔多斯市虹牧羊绒有限公司	3,280,000.00	17.88%	1 年以内
巴彦淖尔市益达绒毛有限公司	2,755,741.80	15.02%	1 年以内
正镶白旗荣欣羊绒有限公司	1,992,060.00	10.86%	1 年以内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1,950,485.00	10.63%	1 年以内
合计	16,381,174.30	89.3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巴彦淖尔市益达绒毛有限公司	2,905,741.80	47.35%	1 年以内
保定市昌鸿绒毛加工有限公司	2,039,612.00	33.24%	1 年以内
河北维力丝羊绒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00	8.15%	1 年以内
阜新恒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5,000.00	3.01%	1 年以内
东台市三仓镇财俊电器经营部	136,939.09	2.23%	1 年以内
合计	5,767,292.89	93.9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唐县金硕羊绒有限公司	1,079,493.80	67.88%	1 年以内

河北维力丝羊绒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00	31.44%	1 年以内
青岛亿利中兴进口有限公司	9,733.78	0.61%	1 年以内
阜新市鑫利化工有限公司	1,020.00	0.07%	1 年以内
合计	1,590,247.58	100.00%	1 年以内

(四) 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103,945.00	23,647,645.00	-
合计	14,103,945.00	23,647,645.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的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货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14,103,945.00	预收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14,103,945.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23,495,945.00	预收货款	1 年以内
上海俊宇服饰有限公司	98,000.00	预收货款	1 年以内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53,700.00	预收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23,647,645.00	-	-

(五)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短期薪酬				
①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2,731.00	1,672,731.00	
②职工福利费		29,802.70	29,802.70	
③社会保险费		97,608.01	97,608.01	
④职工教育经费				
小计		1,800,141.71	1,800,141.7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511.17	50,511.17	
合计		1,850,652.88	1,850,652.8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①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9,224.50	2,399,224.50	
②职工福利费		280,934.42	280,934.42	
③社会保险费		67,311.62	67,311.62	
④职工教育经费				
小计		2,747,470.54	2,747,470.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794.09	148,794.09	
合计		2,896,264.63	2,896,264.63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①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8,141.53	835,136.53	143,005.00
②职工福利费		49,239.96	49,239.96	
③社会保险费	-	19,739.71	19,739.71	-
④职工教育经费	-			-
小计		1,047,121.20	904,116.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350.02	62,350.02	
合计		1,109,471.22	966,466.22	143,005.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6 月份薪酬，已于 7 月份发放。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424,781.00	1,035,579.39	137,738.97
房产税	77,080.94	50,125.08	24,779.26
土地使用税	892,393.20	594,928.80	82,780.00
合计	2,394,255.14	1,680,633.27	245,298.23

(七)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875,489.50	16,815,003.16	529,281.48
1-2年	8,600.00	8,600.00	
合计	16,884,089.50	16,823,603.16	529,281.48

(2) 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张晓月	非关联方	13,87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大连七鑫资产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赵丹阳	非关联方	99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阜新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12,402.00	1年以内	水费
沈阳东岩涂料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	1-2年	保证金
合计	-	16,881,002.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朱力	关联方	14,184,403.57	1年以内	借款
朱天佐	关联方	2,561,268.64	1年以内	借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阜新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69,330.95	1年以内	水费
沈阳东岩涂料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	16,823,603.16	-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朱力	关联方	515,406.69	1年以内	借款
沈阳东岩涂料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王彦来	非关联方	5,274.79	1年以内	报销款
合计	-	529,281.48	-	-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7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199,652.27	199,652.27	
未分配利润	1,982,475.81	1,796,870.39	-137,84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82,128.08	5,996,522.66	3,862,156.37

股本的具体变化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由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一）本公司的母公司。（二）本公司的子公司。（三）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四)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五)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六)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七)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八)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九)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十)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人姓名	主要关联关系
1	朱力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系总经理朱天佐之父
2	朱天佐	董事、总经理、持股 5%以上的股东
3	田兆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赵日	董事
5	贺志敏	董事
6	刘培盛	监事会主席
7	姚宝利	监事、股东
8	崔晨雪	职工监事
9	盛世良	财务负责人、股东
10	李美华	实际控制人朱力之配偶
11	丁秀兰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力之母
12	赵沅棣	公司股东、董事赵日之女
13	任玲	公司股东、职工代表监事崔晨雪之母

2、关联企业

(1) 主要关联企业

序号	关联企业	主要关联关系
1	大连豪仁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38.36%

(2) 其他关联企业

序号	关联企业	主要关联关系
1	村田针织	董事长朱力在该公司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	阜新阜美	董事长朱力在该公司任监事、协议控制该公司
3	辽宁阜美	董事长朱力在该公司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4	GREEN VISUAL	董事长朱力持股（代持）100%
5	格润国际	董事长朱力持股（代持）100%
6	绒山羊基地	董事长朱力持股 80%、执行董事
7	大力羊绒	董事长朱力持股 90%、任法定代表人
8	大连盛亦达	监事会主席刘培盛在该公司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9	大连宝信	董事贺志敏在该公司任总经理
10	慧盈服饰	董事长朱力持股（代持）100%

(三) 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是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生产销售企业，公司关联方村田针织、慧盈服饰和辽宁阜美从事针纺织成品、服装的加工及销售，均为公司的下游客户，公司为促进企业规模的壮大，在报告期按照市场价将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出售给关联方，关联交易的销售金额占比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83.61%、88.72% 和 93.87%，公司在报告期对关联方的销售价格系采用的市场价格。后期，公司将加强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新的合作伙伴，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由单一的直销模式，向直销、代理销售及网销等多种模式过度，以提高产品的销售量。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在参照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的基础上，结合市场行情，根据纱线中羊绒成分含量不同确定，关联方在同等质量和价格的情况下会优先选择公司的产品，同时公司也在开拓新

客户，优化客户结构，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占比在逐步减少，不会对关联方构成重大依赖。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金额	2013年度金额
村田针织	纱线	256,750.86	7,033,418.87	25,922,500.05
辽宁阜美	纱线	4,510,542.86	17,860,504.66	2,265,166.66
慧盈服饰	纱线	16,061,538.69	15,847,645.59	
格润国际	纱线	872,307.72		
合计		21,701,140.13	40,741,569.12	28,187,666.7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价格情况如下（主营业务收入）：

年份	种类	销售客户	金额(元)	数量(公斤)	单价(元/公斤)
2015 年 1-6 月	羊绒纱线	非关联方	2,652,478.71	3,831.50	692.28
		关联方	21,091,751.25	30,448.41	692.70
	混纺纱线	非关联方	1,344,109.40	4,363.00	308.07
		关联方	609,388.88	1,567.00	388.89
年份	种类	销售客户	金额(元)	数量(公斤)	单价(元/公斤)
2014 年度	羊绒纱线	非关联方	4,591,794.98	5,914.68	776.34
		关联方	32,229,265.63	46,620.00	691.32
	混纺纱线	非关联方	560,783.76	1,362.25	411.66
		关联方	8,512,303.49	21,104.00	403.35
年份	种类	销售客户	金额(元)	数量(公斤)	单价(元/公斤)
2013 年度	羊绒纱线	非关联方	/	/	/
		关联方	19,753,836.85	26,012.17	759.41
	混纺纱线	非关联方	241,418.80	487.00	495.73
		关联方	8,070,372.60	16,011.51	504.04

公司关联方村田针织、慧盈服饰和辽宁阜美从事针纺织成品、服装的加工及销售，均为公司的下游客户。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规律和

公司实际，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交易价格公允，关联方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转移或获取不合理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在参照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的基础上，结合市场行情，根据纱线中羊绒成分含量不同确定的。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价格的变化主要是纱线的羊绒成分不同造成的，因此关联方定价具有公允性。

目前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且有效运作的公司治理机制，建立了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在内的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规定了严格的审批程序，能够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公司将加强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新的合作伙伴，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由单一的直销模式，向直销、代理销售及网销等多种模式过度，以提高产品的销售量，降低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成立初期，股东朱力以个人名义出资购买一些设备、建造库房和门卫并投入公司使用，但未取得相关发票，账务上亦未对这些由朱力购建并投入公司使用的设备和房产作相关账务处理，股东朱力将此设备和建筑物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为还原公司的真实情况、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独立，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后由公司向朱力购买该批资产。2015年2月10日，公司股东朱力个人购入的27台机器设备、房屋两座，经阜新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阜天衡估字【2015】第021号《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核实朱力拟投入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阜天衡估字【2015】第021号），27台机器设备评估价值22,515,000.00元、房屋两座评估价值1,361,070.00元，公司以此价值进行了固定资产的入账，公司2015年固定资产增加23,876,070.00元。房屋建筑物门卫、库房未取得房产证。考虑该部分资产未取得发票，在做所得税的计算时将该

部分资产对应期间计提的折旧做了税前纳税调增处理。资产购买明细详见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之“（八）固定资产”。

3、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保证

抵押、保证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朱天佐	3,000,000.00	2013年5月7日	2014年5月7日	是
阜新阜美商贸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	2015年6月26日	是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7,800,000.00	2014年10月15日	2015年10月14日	否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朱天佐	3,600,000.00	2014年11月7日	2015年11月6日	否
合计	11,400,000.00			

注 1：2013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与外换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649LAV201300068”，借款金额 300.00 万元，期限 1 年，自 2013 年 5 月 7 日至 2014 年 5 月 7 日，借款利率基准上浮 0.6%。本借款担保人为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和朱天佐。

注 2：2014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7100019-2014 年（建新）字 0005 号”，借款金额 1,600.00 万元，期限 1 年，自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2015 年 6 月 26 日，借款利率基准上浮 10%。本借款抵押物为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位于辽宁阜新高新技术园区华东街 18 号，权属证书编号为阜新国用（2012）第 0170 号的土地和阜房权证细河区字第 2012043822 号的房产以及阜新阜美商贸有限公司位于辽宁阜新高新技术园区华东街 18 号，权属证书编号为阜新国用（2012）第 0169 号的土地和阜房权证细河区字第 2012043823 号的房产。

注 3：2014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4（建新）字 0010 号”，借款金额 78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10.00%。此借款为抵押、保证借款，抵押物为公司位于辽宁阜新高新技术园区华东街 18 号的编号为“阜新国用（2014）

第 151 号”和“阜新国用（2014）第 152 号”的土地，保证人为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注 4：2014 年 11 月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向外换银行大连分行借入短期借款 36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此借款为质押、保证借款。质押物为 2014 年 11 月 7 日存入外换银行大连分行的 180 万定期存单，保证人为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和朱天佐。

4、公司为关联方贷款提供抵押

2014 年 12 月 8 日公司与平安银行大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为“平银连西额保字 20141120 第 003 号”，为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大连分行签订的“平银连西综字 20141120 第 001 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的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债务中的 2,5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起始及终止日期为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8 日。

5、公司为关联方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

201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大连永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为大连永昌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起始及终止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担保的债权金额 500 万元，担保物为公司机器设备中四台细纱机账面价值 720 万元，四台梳毛机账面价值 593.10 万元，一台梳棉机账面价值 2.13 万元，一台倍捻机账面价值 9.24 万元，一台络筒机账面价值 9.26 万元。抵押期限为：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为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村田针织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抵押物：机器设备 86 台；抵押金额：1200 万元；抵押期间：自 2015 年 8 月 24 日至被担保的主债权及乙方追偿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起止。

6、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往来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所属科目比例	金额	所占所属科目比例	金额	所占所属科目比例
其他应付款						
朱天佐			2,561,268.64	15.22%		
朱力			14,184,403.57	84.31%	515,406.69	97.38%
预收账款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53,700.00	0.23%		
大连慧盈服饰有限公司	14,103,945.00	63.23%	23,495,945.00	53.71%		
其他应收款						
阜新阜美商贸有限公司			780.00	2.18%		
应收账款						
大连村田针织有限公司	169,993.50	4.06%				
大连格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0,600.00	24.35%				

7、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人员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朱力	17,666.67	35,000.00	30,000.00
朱天佐	17,666.67	35,000.00	30,000.00
盛世良	17,666.67	35,000.00	30,000.00

(四) 《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

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审议通过。

（五）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在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或有事项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之“4、公司为关联方贷款提供抵押”、“5、公司为关联方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

2、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3、期后事项

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阜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071000025-2015年（建新）字009号”，借款金额160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自2015年7月2日至2016年7月1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0.59%。该借款以本公司和阜新阜美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做抵押，本公司用

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编号分别为“阜新国用（2012）第 0170 号”、“阜房权证细河区字第 2012043822 号”；阜新阜美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编号分别为“阜新国用（2012）第 0169 号”、“阜房权证细河区字第 2012043823 号”。同时，村田针织和大连豪仁为此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为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村田针织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抵押物：机器设备 86 台；抵押金额：1200 万元；抵押期间：自 2015 年 8 月 24 日至被担保的主债权及乙方追偿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起。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8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的制定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进行的，对于股利分配政策做出了具体的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一）2010年10月朱天佐拟投资组建公司委托辽宁北辰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0年10月26日为评估基准日，就纺织机械设备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辽北评报字（2010）第D023号评估报告。

截止评估基准日2010年10月26日，委托评估的纺织机械市场价值为282.07万元。

本次评估后，公司按照280万元的价值对纺织机械设备进行入账。

（二）2015年3月公司为核实朱力拟投入资产价值委托阜新天衡资产评估事务所，以2015年2月16日为评估基准日，就生产用机械设备27台、房屋两

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阜天衡估字（2015）第 021 号评估报告。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2 月 16 日，委托评估的生产用机械设备 27 台、房屋两座，评估价值分别为 2,251.50 万元、136.11 万元，合计 2,387.61 万元。

本次评估后，公司按照 2387.61 万元的价值对机械设备、房屋进行入账。

(三) 发行人设立时，由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委托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事宜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评估项目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30055 号）。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 13,845.11 万元，评估价 14,387.10 万元，增值 541.99 万元，增值率 3.91%；负债：账面价值 6,326.90 万元，评估价值 6,326.90 万元，增值率 0.00%；净资产：账面价值 7,518.21 万元，评估价值 8,060.20 万元，增值 541.99 万元，增值率 7.21%。经资产基础法评估，阜新天佐毛纺羊绒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的评估价值为 8,060.20 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二、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羊绒。羊绒的质地、产量受季节、地理位置及气候等自然环境影响较大，自然环境的变化将影响对本公司原料供应，进而对其价格产生很大的影响。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原材料投入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0.99%、88.47%和88.37%。其价格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进一步巩固与现有的羊绒供应商业已形成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积极拓宽原料采购渠道，合理调剂原料储备，加强采购环节对供应商的筛选和管理，降低采购成本，从而减小因原料价格波动或供应短缺带来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村田针织、辽宁阜美、慧盈服饰和格润国际等关联方存在羊绒纱线和混纺纱线的关联销售。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83.61%、88.72%和93.87%。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相关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的程序管理不规范，未履行必要的审议及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相关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加强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充分保证定价公允性。但如若关联交易制度执行不力，短期内持续的关联交易可能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良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变更格润国际的经营范围、注销慧盈服饰，以此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新的合作伙伴，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由单一的直销模式，向直销、代理销售及网销等多种模式过度，以提高产品的销售量，逐步减少关联交易。

（三）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5,079,372.26元、45,262,423.93元和29,257,547.05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6.63%、98.56%和97.43%，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虽然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公司未来拟继续加强与这些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但是如果部分客户经营情况不利，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拟加大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新的合作伙伴，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逐步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朱力直接持有公司35.30%的股份，同时担任大连豪仁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大连豪仁享有公司38.36%的表决权，合计享有公司73.66%的表决权，且朱力先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是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核心，有能力通过股东

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和财务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为实际控制人。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权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及强化其制衡运作的管理制度，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树立公司治理理念，依法审慎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确保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组织及实施“三会”程序，确保外部专业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有效性，规范公司治理行为。

（五）私建房屋拆除风险

公司现有仓库、彩钢板仓库、门卫及库房四处房产，原系股东投资兴建，因建设过程未履行必要的审批及规划程序，无法取得产权证书，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当地的规划局、城管局及市政府沟通协调前述房屋建筑物的办证事宜，倘若协调不力，公司前述房屋存在无法办理房产证从而被拆除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1、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承诺：承诺积极努力与当地政府沟通房产证办理事宜，消除法律风险，如该房产未能取得房产证而被相关部门依法拆除，股东朱力承担相应损失；2、公司的新厂区正在建设之中，预计 2016 年可投入使用，届时公司将整体搬迁至新的厂区，故该房产的瑕疵，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

（六）劳动争议风险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81 人，其中有 13 人属于国家低保人员，拒绝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无法为其缴纳社保，除了该 13 人之外，公司还有 29 名员工，要求自行缴纳社保，未在公司缴纳社保，公司全员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上述情形违反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存在较大的劳动争议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了《承诺函》，承诺：

1、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接下来的经营中，招聘新的替代员工，将因享受国家低保人员的而不肯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逐步辞退，减少公司的劳动纠纷风险。

2、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开立公积金账户，着手开始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逐步规范完善公司的劳动保障制度。

3、如因上述事项引发争议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由其个人承担全部责任，与公司无关。

(七) 报告期末公司关联担保风险

2015年8月24日，公司与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为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村田针织签订的《委托担保合同》，提供反担保。

2015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关联担保事项进行了决议，一致通过了对关联方的担保事项。此次表决，公司执行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相关关联股东，对此次表决进行了回避。

2015年10月16日，公司在阜新市工商局进行了抵押登记。此次关联担保发生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虽然于2015年9月26日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进行了回避表决，但如果将来村田针织无法按期偿还借款，导致辽宁沿海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则公司存在承担反担保责任的风险。

应当措施：公司及村田针织实际控制人朱力出具承诺，如该贷款到期后，村田针织未及时履行还款责任，其个人将履行连带保证责任，代替村田针织全额偿

**还该笔贷款，如公司因该关联担保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也由朱力个人承担，不会
给公司带来损失。**

第五节有关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朱力：

朱天佐：

赵日：

贺志敏：

田兆勇：

田兆勇

朱天佐
贺志敏

全体监事签字：

刘培胜：

姚宝利：

崔晨雪：

崔晨雪

姚宝利

全体高管签字：

朱天佐：

田兆勇

盛世良：

盛世良

田兆勇



2015.10.28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亚宁

王亚宁

项目小组（签字）：

陈西洋

陈西洋

王兴华

王兴华

苏军南

苏军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玮

李玮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04月28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over a blue ink impression of a circular seal.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